

公司代码：603817

转债代码：113532

公司简称：海峡环保

转债简称：海环转债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陈宏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联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96,835,531.33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0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8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50,005,424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6,100,314.6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20.07%。在本方案审议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发生可转债转股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3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9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0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63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海峡环保	指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本集团	指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福州国资委	指	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福州水务、控股股东	指	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青口海环	指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永泰海环	指	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琅岐海环	指	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榕东海环	指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榕北海环	指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海环能源	指	福建海环能源有限公司
红庙岭海环	指	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侯官海环	指	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海环监测	指	福建海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金溪海环	指	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蓝园海环	指	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海环洗涤	指	福建海环洗涤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海资公司	指	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海峡生态	指	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原名：福建海环鹏鹞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海环海滨	指	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海环	指	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
江苏泗阳	指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深投海环	指	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城海环	指	福建南平福城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福源海环	指	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北峰海环	指	福建北峰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柘荣海环	指	福建柘荣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榕樟海环	指	福建榕樟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沪榕海环	指	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洋里收运	指	福州市洋里生活废弃物收运服务有限公司
大件处置	指	福州市大件废弃物处置服务有限公司

首创海环	指	福州首创海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海环科技	指	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黎阳环保	指	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海峡环保
公司的外文名称	Fujian Haixia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aixia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宏景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志军	陈秀兰
联系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
电话	0591-83626529	0591-83626529
传真	0591-83626529	0591-83626529
电子信箱	fjhxhb@fjhxhb.com	chenxiulan@fjhxhb.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14
公司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14
公司网址	http://www.fjhxhb.com/
电子信箱	fjhxhb@fjhxhb.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峡环保	603817	
----	---------	------	--------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薛爱国、翁继美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田金火、吴文杰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7 年 2 月 20 日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为止。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的财务顾问 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的期间	

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将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直至上述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732,802,128.70	640,550,658.48	14.40	482,498,878.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042,191.87	130,140,323.79	-0.08	116,635,93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7,651,417.46	124,815,358.11	2.27	98,259,872.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333,232.16	223,225,599.43	41.71	141,410,447.22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15,674,556.55	1,711,716,050.59	6.07	1,521,408,774.61
总资产	4,507,013,052.87	3,968,985,573.78	13.56	3,220,031,310.5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90	0.2892	-0.07	0.25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82	0.2858	0.84	0.25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37	0.2774	2.27	0.218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1	7.95	减少1.14个百分点	7.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9	7.64	减少0.95个百分点	6.6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45,894,436.27	178,784,352.61	199,724,571.94	208,398,767.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999,496.91	33,189,141.33	31,243,272.85	31,610,28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251,761.11	34,867,439.41	29,748,291.31	29,783,925.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745,585.16	17,437,218.12	-685,570.67	44,835,999.5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169,795.72		-49,343.03	-8,205,457.9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51,623.45		7,603,416.06	30,273,829.5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				

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584.17		-1,909,362.42	-28,863.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4,439.88		748,410.78	2,880.55
所得税影响额	-491,197.61		-1,068,155.71	-3,666,324.92
合计	2,390,774.41		5,324,965.68	18,376,063.79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

公司以提高水生态环境质量为目标导向，将业务从传统的污水处理向水环境综合治理、固废资源化利用等领域拓展延伸，致力于不断提升企业在环境治理综合服务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1. 水环境治理

公司水环境治理板块已形成以污水处理、垃圾渗沥液处理为主，污泥处置及环保检测为辅的业务模式。

(1) 污水处理

公司污水处理业务由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工业废水处理两部分组成，主要分布于福建省及江苏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下辖 22 家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能力为 170 万吨/日，实际处理能力为 116.5 万吨/日，处理工艺涵盖氧化沟、A20、CASS 以及先进的 MBR 工艺。公司在福建省水环境治理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并占据相对领先地位。

(2) 垃圾渗沥液处理

公司垃圾渗沥液处理业务主要为福州市红庙岭垃圾渗沥液处理运营服务项目、顺昌县垃圾渗滤液处理站委托运营项目。福州市红庙岭垃圾渗沥液处理运营服务项目处理能力为 2,600 吨/日，一期 2,100 吨/日采用 MBR（两级生物脱氮）+NF/RO 为主体处理工艺、二期 500 吨/日采用 UASB+MBR+NF 为主体处理工艺。顺昌县垃圾渗滤液处理站委托运营项目同样采用 MBR（两级生物脱氮）+NF/RO 为主体处理工艺，设计处理能力为 120 吨/日。

(3) 污泥处理与处置

随着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率的提高，产生的污泥量也呈逐年增长趋势。由于传统处置方式易造成二次污染，为此，公司结合福州市实际情况，在总结国内外城市污泥处置技术发展趋势的基础上，遵循“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原则，投资建设洋里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工程，处理规模为 150 吨/日，采用好氧发酵工艺，使污泥中有机物转化成稳定的腐殖质，从而达到节能减排的效果。

(4) 环保检测

公司全资子公司海环监测作为一家专业从事环境监测的检测单位，主动适应市场需求，有效开发利用现有资源，不断扩展延伸业务范围，持续完善提升检验检测能力，积极开展资质认定扩项评审，现已获得水和废水、固体废物、土壤和沉积物、环境空气和废气、水处理剂及噪声检测六大领域 213 个参数的资质认定资格。海环监测不仅为公司旗下的运营项目提供精确的用于污水处理厂的过程工艺调控及质量监督的检测数据，同时也对外承接自动监控系统运营服务、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土壤领域调查、污染场地调查等业务。

2. 固废资源化利用

(1) 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伴随经济发展的高速增长，基础设施的大规模建设带来了大量的渣土及建筑废弃物。公司投资的晋安区益凤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及长乐区龙峰渣土资源化利用工程通过引进国内外先进技术、设备，实现建筑废弃物减量化、资源化。晋安区益凤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位于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益凤村，一期工程建设拆迁建筑垃圾处理生产线，规划处理量为 100 万吨/年；二期工程建设天然气烧结砖生产线，处理建筑垃圾及渣土、地铁盾构土、污水处理厂污泥等，规划处理量为 50 万吨/年。长乐区龙峰渣土资源化利用工程位于福州市长乐区漳港街道龙峰村，项目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规划处理量为 40 万吨/年。

(2) 危险废弃物处置

公司以参股形式投资的福州市危险废物综合处置 PPP 项目使用成熟可靠的废弃物处理工艺、设备，对福州市全市范围内产生的工业危险废物及福州市各医疗机构产生的医疗废物进行集中焚烧燃烧，使之分解并无害化、减量化。项目位于福州市北郊岭头乡的红庙岭循环经济生态产业园内，设计处理危险废物规模为 38,000 吨/年，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危险废物收集运输和暂存系统、焚烧系统、固化系统等主体生产设施、安全填埋场和辅助配套公用工程设施。

3. 布草洗涤

公司以控股形式投资的布草洗涤项目拥有隧道式洗涤龙设备，能够为客户提供集分拣、洗涤、洗平、消毒、塑封等一条龙的专业化洗涤服务并配备独立物流配送体系。

(二) 经营模式

污水处理业务采用自主投资运营、BOT、TOT、PPP 及 BOO 等经营模式；垃圾渗沥液处理业务采用 OM 模式；固废综合处置业务采用自主投资运营及 PPP 模式。

1. BOT 模式即 Build-Operate-Transfer(建设—经营—转让)，是指通过公开竞投或协商方式获得项目后，与政府部门或其授权单位签订特许经营权合同，许可公司融资、建设、运营及维护公共污水处理服务设施，在特定时期内依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运营污水处理设施并提供特许经营服务，通过向公共服务设施的使用者收取费用收回全部投资并取得收益，并在特许权期限结束时将公共服务设施无偿移交给特许经营权授予单位。

2. TOT 模式即 Transfer-Operate-Transfer(移交—经营—移交)，是指通过有偿受让的方式，从政府部门或其授权单位取得已建成的污水处理服务设施经营权，在特定时期内，由公司进行运营管理，通过向公共服务设施的使用者收取费用来收回全部投资并取得收益，并在特许经营期满后再将公共服务设施无偿移交给特许经营权授予单位。

3. OM 模式即 Operation-Maintenance（委托运营），是指政府部门将建成或即将建成的污水处理项目，整体委托给专业的污水处理企业进行运营管理，并支付给受托运营企业相应的运营管理费用的经营模式。

4. PPP 模式即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是指政府（Public）与私人（Private）之间，基于提供产品和服务出发点，达成特许权协议，形成“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全程合作”伙伴合作关系。

5. BOO 模式即 Build-Own-Operate（建设—拥有一经营），是指承包商根据政府赋予的特许权，建设并经营某项产业项目，但是并不将此项目基础产业项目移交给公共部门。

（三）行业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及中国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制定的行业分类标准，公司主营污水处理业务，所属行业为“水的生产和供应业”下属的“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子行业（行业代码 D4620）。

1. 产业链

水环境治理行业是指由原水、供水、节水、排水、污水处理及水资源回收利用等构成的市场产业链。

（1）行业上游包括工程建设、电力、药剂、专用设备、建筑建材等。上游行业将直接影响污水处理行业的成本，从而对污水处理行业的利润产生影响。药剂是污水处理的必备材料，该行业供应商较多，市场透明度高，选择空间较大；工程建设、电力、专用设备、建筑建材的产品及服务易于从市场获得，其中电力价格受国家总体调控，较为稳定；工程建设、专用设备、建筑建材根据工程不同而具有一定的差异性，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

（2）行业下游包括政府部门及其下属环境管理公司与排放废水的工业企业。下游行业对污水处理的投入直接影响污水行业的需求，如果下游行业发展迅速或政策对排放水质要求趋严，污水处理行业的需求将有所增加；反之，下游行业受经济影响出现放缓，将影响污水处理行业的整体需求，进而对利润产生一定影响。近年来，随着国家对水环境的重视，尤其是《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出台，极大地刺激了污水处理行业的发展，也促使污水行业开发新技术、运用新工艺来适应市场的需求。

2. 行业特点

（1）周期性

水环境治理行业属于基础民生行业，需求稳定，对经济周期波动的敏感性相对较低，盈利能力受能源、基础性生产资料价格的波动性影响较小。其主要周期性体现为投资建设的周期性。污水处理设施作为某一地区的基础设施，其建设规模要满足该地区一定时期的需要，适当超前建设。当地区经济发展和人口增长达到一定水平，其污水处理能力出现饱和和迹象时，通常会按照远期规划目标（一般为 10 年-20 年）对现有产能进行改扩建或是建设新的供排水处理设施。

（2）区域性

水环境治理行业的区域性较为明显。因管网具有不可移动性及不可替代性，水环境治理企业只能在其污水收集管网覆盖的范围内开展业务，受制于区域管网等物理因素。

（3）季节性

水环境治理行业的季节性特征较为明显。一般夏季污水处理的需求量大,在全年形成高峰期。由于夏季用水量及降雨量的增加,使得污水处理量在同期也会达到全年峰值。季节性特征使污水处理企业的经营业绩和盈利水平可能随着不同的季节而有所波动。

3. 行业准入及壁垒

(1) 政府授权

水环境治理作为最基本的民生保障,依法实施特许经营。对于想进入该行业的企业而言,取得包括特许经营权等在内的政府批准及授权是从事水环境治理相关业务的重要前提条件。而特许经营授权通常有排他性和长期性的特点,因此水环境治理行业具有明显的区域专营性,这就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其他潜在市场竞争者进入的难度。

(2) 地域壁垒

水环境治理行业发展受所在区域基础设施建设规划、经济发展状况影响。排水设施与服务辖区一旦确定,投资运营商在服务辖区市场上的经营与占有率便具有支配性,因此该行业长期以来都具有显著的地区垄断性。被授予污水处理等排他性特许经营权的企业在当地具有突出优势,对于拟跨地区竞争者而言具有较大的准入难度。

(3) 资金壁垒

水环境治理行业属于高度资本密集型行业,处理设施的建设、运营、维护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而服务结算价格受到政策管制,处理量也难以短时间内有较大幅度的提升,造成此类项目投资回收期较长。对于拟进入该行业的企业有较大的资金壁垒及融资能力要求。

(4) 技术壁垒

污水处理业务对企业管理、员工经验及专业能力均有较高要求。各地政府对水环境治理的投资主体、建设规划、运行规范、设施标准、定价标准、安全与环保标准等方面均实行严格审查及监管。污水处理设施及相关系统必须由拥有经验丰富的高素质专业技术人员运营管理,才能得以保证供水的安全和稳定。因此行业新进入者面临较高的技术壁垒。

4. 政策环境

2020年,国家相继出台了《关于构建现代环境治理体系的指导意见》、《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规范城镇(园区)污水处理环境管理的通知》及《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等一系列政策,规范市场管理,为水环境治理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其中,《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更是明确了污水资源化利用的发展目标:“到2025年,全国污水收集效能显著提升,县城及城市污水处理能力基本满足当地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水环境敏感地区污水处理基本实现提标升级;全国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25%以上,京津冀地区达到35%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畜禽粪污和渔业养殖尾水资源化利用水平显著提升;污水资源化利用政策体系和市场机制基本建立。到2035年,形成系统、安全、环保、经济的污水资源化利用格局”。

5. 发展现状

我国污水处理市场发展迅速,城市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进度加快,污水处理能力和污水处理率大幅提高。2020年12月,住建部发布《2019年城乡建设统计年鉴》。数据显示,截至2019年末,全国城市共有污水处理厂2,471座,比上年同期增加150座;污水厂日处理能力17,863.17万吨/日,比上年同期增长5.82%;全年污水处理量达525.85亿吨;城市污水处理率为96.81%,

比上年同期增加 1.32 个百分点,其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率 94.81%,比上年增加 1.46 个百分点;城市再生水日生产能力 4,428.9 万吨,再生水利用量 116.08 亿吨。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货币资金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货币资金 35,228.09 万元,较期初 29,814.38 万元增加 5,413.71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其他应收款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其他应收款 672.99 万元,较期初 3,162.29 万元减少 2,489.30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51%股权,将前期支付的股权交易保证金转为投资款。
存货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存货 3,490.05 万元,较期初 1,631.24 万元增加 1,858.81 万元,主要系海环海滨、海资公司制砖用原材料、成品砖和再生骨料库存增加。
合同资产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合同资产 22,140.30 万元,主要系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未达到应收账款确认条件的污水处理费列示至“合同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12,109.28 万元,较期初 8,169 万元增加 3,940.28 万元,主要系本报告期投资参股公司沪榕海环 3,680 万元,洋里收运 262.50 万元。
无形资产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形资产 113,979.26 万元,较期初 99,185.61 万元增加 14,793.65 万元,主要系本期并购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新增福清市融元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和沙县城区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
在建工程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在建工程 36,954.18 万元,较期初 26,930.59 万元增加 10,023.59 万元,主要系永泰县山水林田湖草水环境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PPP 项目、福州市浮村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本期投入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7.29 万元,较期初 1,089.30 万元增加 337.99 万元,主要系本期并购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以及计提 BOT 污水处理基础设施预计更新复原成本以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损失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从而导致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 13,240.16 万元,较期初 10,492.90 万元增加 2,747.26 万元,主要系本公司的子公司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将代垫的土地平整费用调整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列示。

公司其他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资产、负债情况分析”部分。

其中:境外资产 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一）专业运营管理优势

公司作为福建省环境保护产业企业信用评价 AAA 级信用企业，始终专注并强化主营业务的运营和管理，通过对污水工艺全流程分析，提高运行稳定安全调控；通过污水处理数学模型应用，实现污水处理低能耗运行；通过工艺参数优化调整，形成不同污水处理厂工艺运行优化导则；通过生物脱氮除磷技术研究，创新高效脱氮除磷工艺技术；通过使用互联网技术实现远程分布式数据采集，降低系统运行费用。依托丰富的运营经验与强大的管理运营体系，公司现拥有国家“城镇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运营服务环境服务认证一级”、“工业废水处理设施运营服务环境服务认证一级”、“生活垃圾渗滤液处理设施运营服务环境服务认证一级”运营资质及 ISO9001、ISO14001、OHSAS18001 等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二）产业链整合及协同发展优势

公司紧抓行业发展机遇，在保持主业经营及投资优势的同时积极响应市场需求，充分发挥技术和市场的协同效应，有效整合公司控股、参股企业的各种资源，延伸产业链、优化价值链。经多年来不断开拓，公司业务从单一的污水处理，逐步覆盖垃圾渗沥液处理、污泥处理与处置、环保检测、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危险废弃物处置、生活垃圾收转运、大件垃圾处置、厨余垃圾处置及垃圾焚烧协同处置等领域，着力打造多门类、跨区域的环境治理服务平台。

（三）区域性政策优势

生态资源是福建最宝贵的资源。福建省作为生态文明思想的重要萌发地，是两岸交流合作先行先试区域。作为省会城市——福州近年来陆续迎来“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核心区”、“福州新区”、“福厦泉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六区叠加的难得机遇。立足区位优势，公司始终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切实把潜在生态优势转化为现实发展优势，扎根福州、深耕福建、辐射海西、放眼全国，以生态环境治理与提升为己任，凝聚生态文明建设、生态环境保护、污染防治攻坚的整体合力，为人民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提供优质的专业服务。

（四）人才技术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全员技能水平提升及高技能人才培养，将队伍建设作为驱动创新的原动力，以人才优势引领技术创新，不断激发改革创新活力。依托自身强大的专业技术人才团队，公司顺利通过“福州市第八批专家工作站”、“福州市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及“福建省高新技术企业”入库备案。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公司按照董事会制定的 2020 年度经营计划及经营策略，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落实高质量发展要

求，果断决策、科学部署、有序组织，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补短板、防风险、提效益，着力增强发展内生动力，大力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全力克服疫情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经济运行总体保持平稳增长态势，财务结构及资产状况保持良好。

（一）经营成果分析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45.07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3.56%；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3,280.2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4.40%；实现利润总额 15,398.7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5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3,004.22 万元，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765.1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27%。

（二）主营业务产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污水处理量 34,168.71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 14.97%，实际结算量 37,150.69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 12.17%；垃圾渗沥液处理量 90.07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 0.39%，实际结算量 90.07 万吨，比上年同期增长 0.39%。

（三）主要经营业绩

1. 保障安全生产，筑牢发展根基

公司围绕“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及安全管理控制指标要求，逐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不断完善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模式，积极推进安全生产规范化建设，现已建立“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安全生产，强化现场安全生产管理、紧盯关键岗位安全防护、加强人员流动管控审查、实施重点区域全面消杀，全面落实“预防为主、外堵内防”的疫情防控措施，强化安全监管责任落实，深化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坚持靶向政策、精准管控，全面筑牢各运营主体疫情防控及安全生产的“双重防火墙”，为城市有序运行提供强有力保障。

2. 聚焦业务发展，促进业绩提升

公司着力发展环保服务产业，合理优化轻重资产配置，通过重点布局、辐射周边的发展方式，扩展业务发展规模及区域，提升企业发展的核心竞争力。

一方面，公司不断严格投资标准，精选发展区域、精选投资项目、精选战略合作伙伴，实现环境治理产业量的增长及质的飞跃。2020 年，公司成功并购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参与投资山东寿光市弥河流域综合治理和地表水利用工程 PPP 项目，进一步扩大业务发展规模。

另一方面，围绕整体发展战略，公司在坚持优质资产持有运营的基础上，开启数字化、智慧化转型实践，以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摇篮，培育轻资产发展引擎，积极拓展轻资产项目，以技术服务输出的方式打开业务转型升级之路。

3. 深挖存量空间，增强发展后劲

水环境综合治理领域：福州市浮村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项目主体设施土建施工基本完成；江苏大丰港石化园区污水处理厂一级 A 提标改造工程建设全面完成并顺利通过规划验收及工程竣工验收；永泰县城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及提标改造项目通过规划验收；建宁县乡镇及农村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整体尚处于施工阶段，部分子项目完成预验收；永泰县山水林田湖草水环境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农村面源污染综合整治）PPP 项目已基本完成污水处理站的主体建设，配套管网的新建、改造进入工程收尾阶段。

固废资源化利用领域：晋安区益凤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一期工程项目建设基本完成，二期天然烧结砖生产线地勘、设计、图审等项目前期工作已完成，目前着手开展土建及设备的招标；福州市大件垃圾（园林）处置厂项目及福州市危险废物综合处置 PPP 项目环保竣工验收顺利通过专家组评审；福州市红庙岭厨余垃圾处理厂项目及福州洋里生活垃圾收运一体化建设项目土建施工及设备安装基本完成；福州市红庙岭生活垃圾焚烧协同处置项目完成工程建设及首次并网发电。

4. 加强技术创新，提升科研实力

公司强化科技赋能思维，坚持以生产经营、提质增效为导向，聚焦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以深化流程改造为主线，试点开展实施“城镇污水处理智慧运营管理平台系统开发项目”，通过全流程的智能化控制，实现关键生产指标的自动采集、实时监测及智能预警；以优化用料配比为核心，依托红庙岭垃圾渗滤液处理厂及固废资源化利用项目等试验基地深入开展课题研究，通过创新用料方式，精准控制用量，大幅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原材料及能源的使用效率；以攻克技术难题为原则，自主研发的六项实用新型专利获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

5. 优化管控模式，推进管理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以制度规范管理，以管理提高效能，以效能带动发展。首先，以提升内部控制有效性为指导，遵循“规范性、可行性、可操作性”的原则，全面优化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其次，以提高内部管理效能为核心，推进全面预算管理体系建设，开启数据化思维、推动精细化管理；第三，以夯实企业发展根基为目的，建立健全稀缺紧缺专业的骨干人员引进与留用机制、构筑阶梯式人才培养体系。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3,280.2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4.40%；实现利润总额 15,398.7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5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3,004.22 万元，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765.4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27%。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732,802,128.70	640,550,658.48	14.40
营业成本	427,160,308.96	369,005,454.89	15.76
销售费用	1,581,649.16	261,288.38	505.33
管理费用	70,953,298.23	63,306,723.83	12.08
研发费用	17,285,721.87	12,695,075.88	36.16
财务费用	62,584,721.74	53,925,311.27	16.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333,232.16	223,225,599.43	41.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382,405.24	-658,400,053.21	-58.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56,308.30	552,491,148.06	-93.98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海环海滨、海资公司于 2019 年底正式投产运营，本期列支的销售费用主要系压制砖产品营销费用以及销售人员工资。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以及收到的政府补助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4.6 亿元，本期无。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1,958.32 万元，其中：污水处理业务收入 61,312.90 万元，垃圾渗沥液处理业务收入 6,740.00 万元，检测服务业务收入 91.12 万元，洗涤服务业务收入 883.86 万元，固废业务收入 1,928.70 万元，其他行业收入 1,001.74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 42,106.36 万元，其中：污水处理业务成本 34,199.93 万元，垃圾渗沥液处理业务成本 3,441.69 万元，检测服务业务成本 77.78 万元，洗涤服务业务成本 1,098.62 万元，固废业务成本 2,435.04 万元，其他行业主营业务成本 853.30 万元。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污水处理收入	613,129,025.97	341,999,276.31	44.22	13.27	10.66	增加 1.31 个百分点
垃圾渗沥液处理收入	67,400,013.53	34,416,940.93	48.94	0.61	-9.53	增加 5.73 个百分点
检测服务收入	911,226.98	777,815.63	14.64	-11.21	-9.36	减少 1.74 个百分点
洗涤服务收入	8,838,561.20	10,986,225.97	-24.30	8.04	12.29	减少 4.70 个百分点
固废业务收入	19,286,958.07	24,350,430.13	-26.25	110.38	453.51	减少 78.26 个百分点
其他行业收入	10,017,422.85	8,532,956.17	14.82			
合计	719,583,208.60	421,063,645.14	41.49	14.83	16.27	减少 0.7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污水处理收入	613,129,025.97	341,999,276.31	44.22	13.27	10.66	增加 1.31 个百分点
垃圾渗沥液处理收入	67,400,013.53	34,416,940.93	48.94	0.61	-9.53	增加 5.73 个百分点
检测服务收入	911,226.98	777,815.63	14.64	-11.21	-9.36	减少 1.74 个百分点
洗涤服务收入	8,838,561.20	10,986,225.97	-24.30	8.04	12.29	减少 4.70 个百分点
固废业务收入	19,286,958.07	24,350,430.13	-26.25	110.38	453.51	减少 78.26 个百分点
其他产品	10,017,422.85	8,532,956.17	14.82			
合计	719,583,208.60	421,063,645.14	41.49	14.83	16.27	减少 0.7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福建省	682,801,061.77	389,983,518.89	42.88	14.44	15.66	减少 0.61 个百分点
江苏省	36,782,146.83	31,080,126.25	15.50	22.57	24.55	减少 1.35 个百分点
合计	719,583,208.60	421,063,645.14	41.49	14.83	16.27	减少 0.7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污水处理	万吨	34,168.71	37,150.69		14.97	12.17	
垃圾渗沥液处理	万吨	90.07	90.07		0.39	0.39	

产销量情况说明

1. 污水处理销售量（结算量）超过生产量（实际处理量）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部分运营单位的部分运营月份出现保底水量高于实际处理量的情况，根据协议约定按保底水量作为结算量。

2. 污水处理产销量较上年度增长的主要原因为：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纳入合并范围，新增其下辖污水处理厂处理量。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	本期金额 较上年同 期变动比 例 (%)	情况 说明
污水处理	折旧、摊销	157,071,273.43	45.93	143,489,888.28	46.43	9.47	
污水处理	人工	38,164,678.78	11.16	40,241,311.86	13.02	-5.16	
污水处理	电费	42,538,229.69	12.44	38,776,335.82	12.55	9.70	
污水处理	药剂	26,316,674.32	7.69	26,632,307.27	8.62	-1.19	
污水处理	污泥处理费	34,235,942.19	10.01	26,657,206.84	8.63	28.43	
污水处理	维修费	24,253,270.83	7.09	17,094,088.56	5.53	41.88	主要系本期并购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增加 BOT 污水处理基础设施预计更新复原成本, 以及本期维修项目增加。
污水处理	其他	19,419,207.07	5.68	16,155,269.23	5.23	20.20	
垃圾渗沥液处理	折旧、摊销	473,599.26	1.38	501,238.08	1.32	-5.51	
垃圾渗沥液处理	人工	4,711,237.91	13.69	4,502,743.54	11.84	4.63	
垃圾渗沥液处理	电费	9,212,578.64	26.77	7,829,789.42	20.58	17.66	
垃圾渗沥液处理	药剂	12,511,428.67	36.35	20,003,807.93	52.58	-37.45	
垃圾渗沥液处理	污泥处理费	2,995,400.36	8.70	58,547.36	0.15	5,016.20	主要系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协议的污泥处置方式发生变化, 导致污泥处置费用增加。
垃圾渗沥液处理	维修费	2,813,751.70	8.18	3,034,211.48	7.98	-7.27	

垃圾渗沥液处理	其他	1,698,944.39	4.94	2,111,678.17	5.55	-19.55	
固废业务	折旧、摊销	5,493,228.92	22.56	643,803.65	14.63	753.25	海环海滨、海资公司于 2019 年底正式投产运营，成本金额不具有可比性。
固废业务	人工	5,805,090.21	23.84	1,382,250.60	31.42	319.97	
固废业务	电费	315,247.74	1.29	12,719.94	0.29	2,378.37	
固废业务	工具材料费	11,045,791.23	45.36	0.00			
固废业务	钩机租赁费	517,553.18	2.13	868,492.32	19.74	-40.41	
固废业务	其他	1,173,518.85	4.82	1,491,998.78	33.91	-21.35	
检测服务	折旧、摊销	103,211.23	13.27	482,386.11	56.21	-78.60	本期主要向内部单位提供检测服务，向外部单位提供的检测业务量较上期减少。
检测服务	人工	485,222.35	62.38	44,200.00	5.15	997.79	主要系子公司海环检测与本公司的检测服务结算模式发生变化，导致原由本公司承担的检测人员薪酬变为由海环检测独立承担所致。
检测服务	其他	189,382.05	24.35	331,582.28	38.64	-42.89	本期主要向内部单位提供检测服务，向外部单位提供的检测业务量较上期减少。
洗涤服务	折旧、摊销	1,737,204.25	15.81	1,618,767.00	16.55	7.32	
洗涤服务	人工	4,508,592.47	41.04	3,614,631.81	36.95	24.73	
洗涤服务	电费、水费、 燃气费	3,578,499.28	32.57	3,590,534.93	36.70	-0.34	
洗涤服务	其他	1,161,929.97	10.58	959,816.02	9.81	21.06	
其他行业	折旧、摊销	263,872.93	3.09				其他行业主要系技术咨询，为本报告期新增业务。
其他行业	人工	3,294,640.24	38.61				
其他行业	设备	1,014,325.11	11.89				
其他行业	委外研发	2,017,337.20	23.64				

其他行业	维修费	673,524.31	7.89				
其他行业	工具材料费	478,228.32	5.60				
其他行业	其他	791,028.06	9.2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	本期金额 较上年同 期变动比 例 (%)	情况 说明
污水处理	折旧、摊销	157,071,273.43	45.93	143,489,888.28	46.43	9.47	
污水处理	人工	38,164,678.78	11.16	40,241,311.86	13.02	-5.16	
污水处理	电费	42,538,229.69	12.44	38,776,335.82	12.55	9.70	
污水处理	药剂	26,316,674.32	7.69	26,632,307.27	8.62	-1.19	
污水处理	污泥处理费	34,235,942.19	10.01	26,657,206.84	8.63	28.43	
污水处理	维修费	24,253,270.83	7.09	17,094,088.56	5.53	41.88	主要系本期并购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增加 BOT 污水处理基础设施预计更新复原成本, 以及本期维修项目增加。
污水处理	其他	19,419,207.07	5.68	16,155,269.23	5.23	20.20	
垃圾渗沥液处理	折旧、摊销	473,599.26	1.38	501,238.08	1.32	-5.51	
垃圾渗沥液处理	人工	4,711,237.91	13.69	4,502,743.54	11.84	4.63	
垃圾渗沥液处理	电费	9,212,578.64	26.77	7,829,789.42	20.58	17.66	
垃圾渗沥液处理	药剂	12,511,428.67	36.35	20,003,807.93	52.58	-37.45	
垃圾渗沥液处理	污泥处理费	2,995,400.36	8.70	58,547.36	0.15	5,016.20	主要系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协议的污泥处置方式发生变化, 导致污泥处置费用增加。

垃圾渗沥液处理	维修费	2,813,751.70	8.18	3,034,211.48	7.98	-7.27	
垃圾渗沥液处理	其他	1,698,944.39	4.94	2,111,678.17	5.55	-19.55	
固废业务	折旧、摊销	5,493,228.92	22.56	643,803.65	14.63	753.25	海环海滨、海资公司于 2019 年底正式投产运营，成本金额不具有可比性。
固废业务	人工	5,805,090.21	23.84	1,382,250.60	31.42	319.97	
固废业务	电费	315,247.74	1.29	12,719.94	0.29	2,378.37	
固废业务	工具材料费	11,045,791.23	45.36	0.00			
固废业务	钩机租赁费	517,553.18	2.13	868,492.32	19.74	-40.41	
固废业务	其他	1,173,518.85	4.82	1,491,998.78	33.91	-21.35	
检测服务	折旧、摊销	103,211.23	13.27	482,386.11	56.21	-78.60	
检测服务	人工	485,222.35	62.38	44,200.00	5.15	997.79	主要系子公司海环检测与本公司的检测服务结算模式发生变化，导致原由本公司承担的检测人员薪酬变为由海环检测独立承担所致。
检测服务	其他	189,382.05	24.35	331,582.28	38.64	-42.89	本期主要向内部单位提供检测服务，向外部单位提供的检测业务量较上期减少。
洗涤服务	折旧、摊销	1,737,204.25	15.81	1,618,767.00	16.55	7.32	
洗涤服务	人工	4,508,592.47	41.04	3,614,631.81	36.95	24.73	
洗涤服务	电费、水费、 燃气费	3,578,499.28	32.57	3,590,534.93	36.70	-0.34	
洗涤服务	其他	1,161,929.97	10.58	959,816.02	9.81	21.06	
其他行业	折旧、摊销	263,872.93	3.09				其他行业主要系技术咨询，为本报告期新增业务。
其他行业	人工	3,294,640.24	38.61				
其他行业	设备	1,014,325.11	11.89				

其他行业	委外研发	2,017,337.20	23.64				
其他行业	维修费	673,524.31	7.89				
其他行业	工具材料费	478,228.32	5.60				
其他行业	其他	791,028.06	9.27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60,058.4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81.9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7,951.6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8.2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
管理费用	70,953,298.23	63,306,723.83	12.08
财务费用	62,584,721.74	53,925,311.27	16.06
所得税费用	30,440,959.42	21,553,247.72	41.24

注：

1. 财务费用的增加，主要系公司通过贷款融资方式以及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应对不断扩大的资金需求，从而导致资金成本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2. 所得税费用的增加，主要系本期新收购的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盈利，以及子公司红庙岭海环“三免三减半”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到期。

4. 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7,285,721.8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17,285,721.8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36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6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7.5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主要为研究开发过程中人员薪酬、设备折旧、材料及能源耗用等相关支出。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333,232.16	223,225,599.43	41.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382,405.24	-658,400,053.21	-58.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56,308.30	552,491,148.06	-93.98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1,350,000.00	0.03	740,000.00	0.02	82.43	主要系本期末江苏泗阳收到客户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增加。
应收账款	392,097,976.90	8.70	458,235,588.76	11.55	-14.43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未达到应收账款确认条件的污水处理费列示至“合同资产”。本期末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合计金额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应收污水处理费增加。
其他应收款	6,729,944.86	0.15	31,622,884.74	0.80	-78.72	主要系本期购买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51% 股权，将前期支付的股权交易保证金转为投资款。
存货	34,900,526.31	0.77	16,312,367.02	0.41	113.95	主要系海环海滨、海资公司制砖用原材料、成品砖和再生骨料库存增加。
合同资产	221,403,016.17	4.91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未达到应收账款确认条件的污水处理费列示至“合同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21,092,795.33	2.69	81,690,014.19	2.06	48.23	主要系本期投资参股公司沪榕海环 3,680 万元，洋里收运 262.50 万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529,200.00	0.10				系本期本公司以货币出资 452.92 万元与中交投资有限公司等共同投资设立中交（寿光）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 1%。
在建工程	369,541,822.98	8.20	269,305,915.23	6.79	37.22	主要系永泰县山水林田湖草水环境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PPP

						项目、福州市浮村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本期投入增加。
无形资产	1,139,792,649.26	25.29	991,856,072.10	24.99	14.92	主要系本期并购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新增福清市融元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和沙县城区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72,888.50	0.32	10,893,000.36	0.27	31.03	主要系本期并购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以及计提 BOT 污水处理基础设施预计更新复原成本、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损失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从而导致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2,401,561.74	2.94	104,929,012.48	2.64	26.18	主要系本公司子公司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将代垫的土地平整费用调整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列示。
预收款项			1,945,925.48	0.05	-100.00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合同预收款项列示至“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12,044,737.70	0.27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合同预收款项列示至“合同负债”。
应交税费	30,185,293.59	0.67	23,210,035.31	0.58	30.05	主要系本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其他应付款	38,895,906.06	0.86	63,226,253.61	1.59	-38.48	主要系子公司少数股东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提供的股东借款 2,450 万元转为投资款。
其他流动负债	150,000,000.00	3.33				系本期注册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 1.50 亿元。
长期应付款	29,031,312.25	0.64	16,235,490.06	0.41	78.81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江苏泗阳少数股东联合环境水务有限公司向其江苏泗阳提供股东借款 500 万元，以及将上期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1,000 万元重新调至“长期应付款”列示。
预计负债	29,759,808.44	0.66	17,883,872.36	0.45	66.41	主要系本期并购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增加 BOT 污水处理基础设施预计更新复原成本。
递延收益	181,915,571.45	4.04	92,061,069.78	2.32	97.60	主要系本期收到福州市浮村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中央基建拨

						款和永泰县山水林田湖草水环境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农村面源污染综合整治）PPP 项目政府补助。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03,317.16	0.04	1,028,501.08	0.03	65.61	主要系本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其他说明：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货币资金

本集团期末受限制货币资金 1,533 万元，为本公司污水处理设施运营维护保函的保证金 30 万元、子公司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的污水处理设施运营维护保函的保证金 100 万元、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的垃圾渗沥液设施运营维护保函的保证金 173 万元、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污水处理设施运营维护保函的保证金 30 万元、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建宁县乡镇及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的履约保证金 1200 万元（以定期存单质押）。除此之外，不存在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

1. 以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晋安区益凤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为抵押、股东按股权比例追加担保，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13,000.00 万元。

2. 以本公司提供 11,000.00 万元的借款担保，并提供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福州市长乐区樟港街道龙峰村“龙峰渣土资源利用化项目”工业用地及在建工程作为抵押，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11,000.00 万元。

3. 以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所有的大丰港石化园区污水处理项目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为抵押、污水处理收费权为质押、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 1,400.0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中信环境技术投资（中国）有限公司对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 600.0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市大丰支行取得 8 年期长期借款 2,000.00 万元。

（三）无形资产

以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收费权为质押担保，并以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机器设备为抵押担保，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1,000.00 万元。

（四）长期股权投资

1. 以持有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51%股权为质押，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入 4,800.00 万元。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产能和开工情况

板块	产能	产能利用率(%)
污水处理	42,676.09 万吨/年	80.52
垃圾渗沥液处理	97.92 万吨/年	91.98

地区	产能	报告期内新投产规模	在建项目的计划产能	预计投产时间
福建地区	39,714.01 万吨/年	福清市融元污水处理厂(12 万吨/日)、沙县城区污水处理厂(3 万吨/日)	浮村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6 万吨/日)、建宁县乡镇及农村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0.431 万吨/日)、永泰县山水林田湖草水环境综合治理修复(农村面源污染综合整治)PPP 项目(0.717 万吨/日)、柘荣县综合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1.5 万吨/日)	浮村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预计 2021 年 4 月底前通水,永泰县山水林田湖草水环境综合治理修复(农村面源污染综合整治)PPP 项目预计 2021 年 4 月底通水,柘荣县综合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预计 2021 年底污水厂及道路完工,建宁县乡镇及农村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预计 2021 年 6 月中旬竣工验收
江苏地区	3,060 万吨/年	大丰港石化园区污水处理厂一级 A 提标改造工程(1 万吨/日)	/	/

2. 销售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板块	销售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同比变化 (%)
污水处理	613,129,025.97	341,999,276.31	44.22	1.31
垃圾渗沥液处理	67,400,013.53	34,416,940.93	48.94	5.73

3. 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资本性支出计划总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成本	项目投入情况
1,141,299,200.00	自筹、金融机构借款、发行债券	26,249,881.60	项目投入情况详见下表

其中：项目投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经营模式	项目总预算	项目进度	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永泰县山水林田湖草水环境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农村面源污染综合整治）PPP 项目	151,891,500.00	97.00%	54,696,949.21	55,417,838.50	项目处于建设期，暂无收益
福州市浮村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	199,240,000.00	75.00%	61,983,984.01	62,674,333.01	项目处于建设期，暂无收益
建宁乡镇及农村污水处理 PPP 项目	166,867,200.00	72.00%	33,146,490.97	72,222,466.40	项目处于建设期，暂无收益
柘荣县综合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	211,570,000.00	23.00%	16,278,835.81	16,278,835.81	项目处于建设期，暂无收益
大丰港石化园区污水处理厂一级 A 提标改造工程	41,484,900.00	100.00%	14,776,218.67	21,456,629.92	项目转固，本期亏损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856,205,495.33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2.70%，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账面价值 121,092,795.33 元。具体情况参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17、长期股权投资”及“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之“3、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状况如下：

(1) 投资设立：新设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持股 51%，已出资 102 万元；新设中交（寿光）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5,292 万元，公司持股 1%，已出资 452.92 万元。

(2) 股权投资：以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竞买的方式购入中信环境技术（广州）有限公司持有的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51% 股权，已支付收购价款 8,007 万元。

(3) 认缴出资：福州市洋里生活废弃物收运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500 万元，公司持股 30%，累计出资 787.50 万元，其中报告期出资 262.50 万元；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3,000 万元，公司持股 40%，累计出资 6,440 万元，其中报告期出资 3,680 万元；福建榕樟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公司持股 93.99%，累计出资 2,819.70 万元，其中报告期出资 1,409.85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12 月 1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竞买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议案》。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实现对上述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的控制。截至报告期末，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	所占股权 比例 (%)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红庙岭海环	垃圾渗沥液处理	500.00	100.00	11,540.11	10,077.41	6,560.50	2,707.93
琅岐海环	污水处理	2,000.00	100.00	9,195.39	2,554.52	1,141.20	177.37
青口海环	污水处理	1,500.00	100.00	5,794.27	786.28	665.92	21.83
榕北海环	污水处理	3,192.00	100.00	20,149.18	4,707.16	2,197.28	213.68
榕东海环	污水处理	8,000.00	100.00	19,550.98	10,803.13	3,439.65	1,243.18
海环能源	垃圾发电和污泥处理	3,000.00	100.00	398.38	295.98	/	0.10
永泰海环	污水处理	1,000.00	100.00	4,154.48	1,483.46	1,068.17	451.16
侯官海环	污水处理	3,800.00	100.00	6,996.05	3,705.00	1,390.57	179.31
海环监测	环境监测	1,000.00	100.00	1,336.31	1,216.04	552.86	113.15
金溪海环	污水处理	1,000.00	100.00	5,940.32	15.42	372.03	-242.15
蓝园海环	污水处理	2,000.00	100.00	7,312.79	1,967.17	590.73	90.86
海峡生态	污泥处置	5,000.00	51.00	12,604.25	4,323.70	997.49	-379.27
海资公司	建筑废弃物处置	13,000.00	51.00	37,436.48	11,531.11	1,121.08	-1,548.16
海环洗涤	布草洗涤	3,000.00	57.00	3,216.81	2,312.93	884.65	-358.39
江苏泗阳	污水处理	1,526 (美元)	70.00	18,610.09	7,069.44	2,619.53	-85.69
江苏海环	污水处理	7,616.29	70.00	10,171.37	7,818.27	762.07	-165.06
海环海滨	建筑废弃物处置	5,000.00	100.00	18,552.56	3,056.69	829.77	-1,617.54
福源海环	污水处理	1,000.00	80.00	14,380.67	958.33	/	-18.11
福城海环	污水处理	100.00	100.00	284.03	260.73	450.84	96.27
北峰海环	污水处理	1,400.00	60.00	4,773.61	1,891.88	219.27	293.37
柘荣海环	污水处理	3,000.00	90.00	4,031.47	3,021.06	/	19.63
榕樟海环	污水处理	3,000.00	93.99	15,861.42	2,996.55	/	-2.17
海环科技	技术咨询开发	1,000.00	51.00	1,330.52	261.85	673.17	61.85
黎阳环保	污水处理	4,750.00	51.00	14,007.98	10,939.15	4,175.79	1,366.68
沪榕海环	生活垃圾焚烧协调处置	23,000.00	40.00	50,871.69	17,571.32	623.47	324.44

深投海环	危险废弃物处置	7,885.33	30.00	25,214.53	6,959.71	1,073.45	-451.03
洋里收运	生活废弃物收运	3,500.00	30.00	8,169.63	2,638.61	/	-1.19
大件处置	大件垃圾(园林)处置	1,808.87	20.00	5,627.19	1,744.51	184.74	-64.65
首创海环	厨余垃圾处理	11,369.00	20.00	30,034.67	11,367.10	/	-1.90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格局

随着国家对环境整体治理效果的日益重视，考核目标也逐步从管控污染物总量为主，转向以水环境的改善程度作为核心。由此，环境治理行业不再仅仅机械地分为前端污水收集、中段管网建维、后端污水处理等环节，而是根据治理结果呈现形态，催生了海绵城市、流域治理、黑臭水体治理等垂直细分的水环境治理市场，每个市场都整合了规划、咨询、建设、运营等全产业链的环节，从而深刻改变了水环境治理的行业格局。

从企业规模上说，现阶段行业已形成跨国水务巨头、大型水务专业投资公司、非水务类投资集团、水务类上市公司、地方性水务公司等多种市场主体并存的竞争格局。环境治理的效果要求促使供给走向系统化。竞争模式从单一水务项目争夺，转向强化产业链整合、全要素竞争特点，只有在满足政府和市场的“产品+服务”需求上更加系统化、专业化、精细化的企业，才能符合效果绩效的政策导向，才能在行业竞争中生存、壮大。

从企业主营业务上说，经过市场化的发展，国内污水处理行业企业主要有三类，一是以制造、销售污水处理设备及配套材料为主业的制造类企业。国内污水处理设备生产商以民营企业为主，以生产单机产品为主，能够提供成套设备的企业较少；二是以配套工程施工建设为主营业务的环保工程类公司；三是主要从事污水处理设施投资、管理、运营业务的公司，该类企业投资运营普遍采用特许经营模式，通常是前两类企业的下游客户。此类客户由于普遍资金实力雄厚、业务资源丰富容易涉足环保设备和工程业务。但是综合看来，三种类型的企业各有侧重的业务分工在短期内不会改变，行业主要的竞争仍将是同种类型的公司之间的竞争。

2. 发展趋势

(1) 进入“规模增长为辅、提质增效为主”的时代

中央、国务院及部委陆续制订、发布有关推动提质增效的各项政策、法规文件。2017年5月，住建部、国家发改委发布的《全国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十三五”规划》最先要求市政设施“提

质增效”；2018年6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要求实施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2018年9月，住建部、生态环境部提出的《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指出，应当加快生活污水收集处理系统“提质增效”；2019年5月，住建部、生态环境部和国家发改委等三部委联合发布《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2019—2021)》明确要求应当加补齐城镇污水收集和处理设施短板，尽快实现污水管网全覆盖、全收集、全处理。污水处理厂是城市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基础设施大规模建设完成的情况下，立足存量市场，提质增效、节能降耗，由“规模增长”向“提质增效”的转变成为必然。

(2) 行业顶层规划：强支撑、快节奏

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统计，2019年城市和县城污水处理能力超过2.1亿立方米/日，污水管网长度达57万公里。但我国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仍存较多短板弱项，与实现美丽中国和高质量发展的要求还有较大差距。为此，2020年7月，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印发《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实施方案》。针对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主要短板弱项，提出“强化污水处理能力建设、补齐收集管网短板、推进污泥无害化资源化处置、推动信息系统建设”四方面重点任务，并首次从国家层面提出“在城镇污水处理厂建设方面，大中型城市污水处理厂建设规模可适度超前。”本次《方案》的推出是为水环境综合治理行业提供充分的顶层支撑。随着国家对城市、工业污染监管力度的加强，未来污水处理必将朝着“高效化、集成化、智能化、专业化”方向发展。

(3) 区域机会切换：城市空间饱和, 农村市场接棒

近年来，随着新型城镇化建设的快速发展，以城市为中心的水体污染正逐渐向农村转移，但目前我国农村污水处理率却远低于城市。受制于区域财力不足等因素，许多乡镇缺乏完善的污水收集系统，直排现象普遍，污水处理、垃圾治理等环保基础设施建设严重滞后。农村水环境污染大多呈现来源复杂、分布面广、治理难度大等特点。

为有效解决农村水环境污染问题，国家及政府不断加大农村污水处理治理力度。2018年2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明确提出要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计划，以农村垃圾、污水治理和村容村貌提升为主攻方向，推进农村人居环境突出问题治理。随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计划》、《关于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指导意见》等村镇污水治理相关政策相继出台。各地方政府更是立足于当地农村实际，制定出台专项《农村污水治理实施方案》。面临日益趋严的环保监管，农村污水治理作为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要一环，在政策推动下有望迎来发展良机。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深耕污水处理主业，积极巩固开拓固废处置领域，以“系统规划、综合服务”的模式整体介入海西区域内的各个新兴片区的环保市场，构建以产业运营为主体、环境咨询与产业投资为两翼的战略格局，打造“综合服务引领+细分领域领先”的“海环模式”，致力于成为行业认可的品牌标杆。

公司秉持“产品+服务”的经营理念，充分发挥管理规范化、过程精细化、生产信息化的运营优势，为客户提供放心的综合性系统化的环境服务解决方案，为社会营造绿色优美宜居的生活环境，从而实现企业价值、股东利益、社会效益的多方共赢。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是国家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公司将全力贯彻新发展与内循环理念，保持战略定力、强抓提质增效、深化改革创新，不断增强企业活力与发展后劲。

1. 党建引领专项行动

公司党建引领的总体策略将充分结合福州当前总体发展战略，坚持“3820”战略工程思想精髓，主动、深度融入福州“六大新城建设”、“五大品牌”、“九大专项行动”，以高质量党建助推高质量发展。

2. 聚焦主业及对外扩张专项行动

一是污水处理板块将从降本增效、做大增量两方面入手，实施“极限挖潜”。首先，通过精细化管理深度挖掘降本空间，合理降低人工、维修维护、电耗药耗等经营性成本，以管理创效益。其次，通过扩能扩建、提标改造等方式激活存量、提升增量，培育经济增长新动能。二是固废业务板块通过“技术创新”与“市场开发”双轮驱动，全面提升固废资源化利用领域综合实力。三是在做大做优主业的同时，积极参与环保产业新兴领域项目投资。把握战略机遇期，充分发挥自身的人才、技术、管理、市场等方面优势，通过与优质企业深度合作，进一步扩宽业务边界，培育企业发展新动能。

3. 产业延展专项行动

公司将从控制投资及优化采购两点上下功夫、做文章。一是在保障质量进度情况下，科学合理确定工程项目投资。二是打造供应链协作平台，谋划组建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服务型企业，在合理转变采购模式的同时实现产业链延伸。

4. 科研创新专项行动

公司 2021 年重点解决科研成果的转化落地。一是多元化转化。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及技术变革动态，通过引进新设备、新工艺、新技术，将科研成果运用到具体实施的工程项目及实际生产，实现科研成果转化落地。二是通过产业扶持、股权投资等方式吸纳整合与公司主业核心有关的前沿优质企业科研成果，加速科研成果的产业化。

5. 强化内控及降本增效专项行动

一是建立健全人均效能与经济效益同向联动机制，合理统筹绩效管理与薪资发放。同时，以信息化为抓手，进一步健全完善全面预算管理体系，提升全面预算监督管理及预警防控，强化全面预算考核的刚性约束机制。二是通过内部融合发展以及智慧化管控来实现降本增效，通过搭建 OA 云平台打造智能信息化管理模式，部门间矩阵式配合，弱化管理边界，实现数据互联共享、内部融合管理，进而降低内部管理成本、提高组织运转效率。

6. 资本运作专项行动

公司将密切关注资本市场动态，适时启动资本运作。一是实现“多元融资”。聚焦水环境综合治理及固废资源化利用两大产业，充分利用自身资源与品牌优势，对产业资本及金融资本进行

战略性的相互渗透与融合，在有效支撑产业发展的同时实现公司规模及效益的跨越式发展。二是实现“精准投资”。加快动能培育，重点围绕社会民生关键领域，探索产融结合新模式，通过精准并购实现价值再造。

7. 人才战略专项行动

一是加强人才引进与培养。着眼于破解人才瓶颈制约，制定人才战略实施方案，持续探索积极、开放、有效的人才引进机制。同时，深入分析企业岗位及人才需求变化，不断优化人才培养模式。二是强化人才激励。基于不同序列、不同岗位的特点，进一步优化完善公司薪酬绩效管理体系，持续释放人才活力、不断激发员工干劲。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结合公司所处环境及公司自身业务发展的特点，主要体现在行业监管与政策性风险、行业特有风险、公司业务特点导致的风险三个方面。针对可能面对的风险，公司已明确应对措施，将加强对风险的管控，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1. 行业监管与政策性风险

公司聚焦于环境保护领域，所处水环境综合治理行业对国家产业政策依赖性较强。“十九大”以来，我国加快实践“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生态发展理念，对环境污染治理不断加强。污水处理设施的建设和发展是城市发展的基础，国家和省、市政府历来非常重视并给予大力支持。随着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环境治理和污水排放质量的要求越来越高，国家可能随之提高相关质量标准，而且水环境综合治理企业的发展速度、产业规模、产业周期与国家的环保立法标准、政策引导、强制力度、法律成本与经济成本等密切相关。未来，国家产业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都将对整个市场供求和企业经营活动产生较大影响，对具有长期投资特征的水环境综合治理行业投资面临较大的政策风险。为此，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变化，不断加强对产业政策和监管政策的研究、分析，紧跟行业发展步伐，不断优化产业布局，积极发展符合国家政策、前景向好的环境服务产业。

2. 行业特有风险

(1) 价格调整受限风险

污水处理企业因执行新政策、新标准而导致运营成本上升，有权就此向当地主管部门申请获得合理的补偿，并适时提出对处理单价予以适当调整。但价格调整需通过政府相关部门的成本监审并履行一系列审批程序。因此，单价调整周期长，企业可能面临运营成本上升而结算单价未能及时得到调整导致效益下滑的风险。为此，公司将密切关注成本上升对公司效益的影响，及时启动并高效推进价格调整申报及补偿申请工作，强化与政府相关部门的沟通衔接。

(2) 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根据公司与项目所在地政府授权部门签订的特许经营协议，公司的污水处理服务费定期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结算，收款周期一般为2-3个月，受此影响，公司期末会形成2-3个月的应收账款，应收账款规模较大。尽管公司客户大部分为具备良好信用的政府机构或其下属职能部门，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但因受到财政预算拨款时间、会计结算流程等因素影响，公司仍存在回款不及时、应收账款周转率偏低、短期现金流紧张等风险。为此，公司将密切关注应收账款的

回收情况，加强与政府主管部门沟通，降低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风险，同时，积极探索融资的新方法、新途径，保障融资渠道的畅通，保持公司稳健经营。

（3）产能利用率下降导致整体利润率下降的风险

根据污水处理行业的惯例，污水处理设施一般需根据当地城市规划预计的未来几年的污水排放量适度超前建设，以满足城市化发展的要求。地处新建区域的污水处理项目存在运营初期水量不足的情形，在进入运营期后并不能满负荷生产，项目虽有结算保底水量，但短期内仍会使公司总体污水处理设施的产能利用率下降，造成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及整体利润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为此，公司将密切关注项目所在地经济建设情况，进一步加强经营管控，做好项目投前分析，通过构建全产业链的商业模式来提高项目收益率，在合规运营前提下降本增效，保持公司持续稳健经营。

3. 业务特点导致的风险

（1）流动性与偿债风险

污水处理行业是资金密集型行业，具有固定资产投资大、流动资产占比低的特点。公司虽然具备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来源，但由于公司仍处于成长期，公司新拓展（含对外收购、正在建设）的项目仍面临较大的融资需求，债务规模可能会攀升，负债规模的提高将对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的影响。为此，公司将全面系统规划资金需求，探索多样化融资方式，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发挥资金统一调配作用，满足资金需求，节约资金成本。

（2）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近年来在固废处置领域积极拓展，特别是渣土和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通过收纳城市轨道交通和房地产建设中产生的建筑垃圾，生产再生砌块、骨料和环保砖，此类绿色建材市场用途广泛，但同时也面临着同类可替代产品的激烈市场竞争。公司此前长期从事污水处理业务，较之精细化运营管理方面的深厚积淀，在面向市场的开发和销售能力上还需着力增强。如果未能及时调整，存在市场竞争中居于劣势的风险。为此，公司通过建立专业销售团队，及时跟踪一线市场信息，培育掌控重要客户资源。同时围绕城市建设需求，加大产品研发，展开差异化竞争，保证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的优势。

（3）业务拓展风险

随着环境治理服务领域竞争日趋激烈，并购重组加剧，优质项目资源减少且项目亦趋于中小型化，收购难度及成本均大幅增加，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业务扩张的速度。为此，公司将顺应市场发展趋势，在做深做透做优现有主业项目的基础上，加大市场拓展的广度和深度，及时跟踪市场信息，同时进一步加强投资决策控制，提升项目风险管控力度，积极寻求项目拓展新途径。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及执行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分配原则及比例明确、清晰，相应的决策程序及机制完备。

为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及稳定性，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未进行调整。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96,835,531.33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0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8元（含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50,005,424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6,100,314.6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20.07%。在本方案审议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发生可转债转股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年	0	0.58	0	26,100,314.60	130,042,191.87	20.07
2019年	0	0.58	0	26,100,209.50	130,140,323.79	20.06
2018年	0	0.52	0	23,400,000.00	116,635,936.17	20.06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福州水务	“1、本公司作为海峡环保的控股股东，将严格履行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票锁定承诺，自海峡环保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海峡环保的股份（不含在海峡环保本次发行上市时控股股东根据相关规定须转由社保基金会持有的部分股份，下同），也不由海峡环保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公司在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海峡环保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	2017 年 2 月 20 日至 2020 年 2 月 20 日	是	是		

		<p>因海峡环保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3、海峡环保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海峡环保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海峡环保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在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4、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其他	福州水务、瑞力投资	<p>1、福州水务出具了《关于在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股份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声明》，具体内容如下：“本公司作为海峡环保的控股股东，将按照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及监管要求持有海峡环保的股份，并将严格履行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于本公司所持海峡环保股票锁定承诺。减持的方式：（1）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2）本公司在减持所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在锁定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所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总数的 10%（如果海峡环保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有实施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股份的，上述股份总数以送股、转增股本或增发股份后</p>	长期有效	是	是		

		<p>的股本数量计算，下同)；在锁定期满后的 24 个月内，本公司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所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总数的 20%。(4) 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的价格将综合考虑当时的二级市场股票交易价格、市场走势等因素进行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本公司在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如果因海峡环保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证券监管部门、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做相应调整)不低于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同时提出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如下：(1) 如果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海峡环保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海峡环保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在 6 个月内不得减持。(3) 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2、瑞力投资出具了《关于在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股份的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声明》，具体内容如下：“本企业作为海峡环保的股东，将按照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及监管要求持有海峡环保股份，并严格履行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于本企业所持海峡环保股票锁定承诺。自海峡环保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海峡环</p>					
--	--	--	--	--	--	--	--

			<p>保股份，也不由海峡环保回购该部分股份。减持方式：在本企业所持海峡环保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减持海峡环保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减持数量：在本企业所持海峡环保股份锁定期满后的 6 个月内，本企业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所持海峡环保股份总数的 50%。减持价格：在本企业所持海峡环保股份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股票交易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本企业在减持所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前，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声明签署日，本企业没有和其他任何人签署关于转让、减持所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的合同、协议或达成类似的安排，本企业对未来减持海峡环保股份之事项暂时没有明确的计划。”</p>					
其他	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福州水务	<p>为维护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后股价的稳定，公司分别召开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预案的具体内容如下：“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本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p>	长期有效	是	是			

		<p>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本公司将启动股价稳定措施。2、股价稳定的具体措施及实施程序。</p> <p>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公司应在三个工作日内，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本股价稳定预案，与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商一致，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当公司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时，可以视公司实际情况、股票市场情况，按以下顺序实施股价稳定措施，或同时实施两种以上股价稳定措施。（1）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若公司决定通过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稳定公司股价，降低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议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或者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将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的二个月内，实施完毕。公司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p> <p>（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根据股价稳定措施（1）完成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1）时，公司应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p>					
--	--	--	--	--	--	--	--

		<p>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上海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须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本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可不再实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3) 控股股东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根据股价稳定措施</p> <p>(2) 完成公司回购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2)时，公司控股股东应在 5 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上海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三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控股股东</p>					
--	--	--	--	--	--	--	--

		<p>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三个交易日后，控股股东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本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公司的控股股东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20%，并不高于公司的控股股东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50%。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控股股东可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根据股价稳定措施（3）完成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3）时，公司时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本预案承诺签署时尚未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士）应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本公司股份，买入价格不高于本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终了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自公司上市后在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累计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20%，并不高于其自公司上市后在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累计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50%。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p>					
--	--	---	--	--	--	--	--

		<p>的条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不再买入公司股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管理机构等主管部门审批程序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因未获得批准而未买入公司股份的，视同已履行本预案及承诺。3、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控股股东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则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3）如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公司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发放未履行承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同时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公司股票上市后该等人士从二级市场自行购入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4）上述承诺为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真实意思表示，相关责任主体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其他	公司及其	（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福州水务、控股股东的股东福州市国投	长期有效	是	是		

		<p>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福州水务、控股股东的股东福州市国投、中介机构</p>	<p>承诺：“1、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海峡环保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海峡环保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海峡环保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海峡环保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海峡环保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3个工作日内，海峡环保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召开董事会、拟订股份回购的具体方案并按法定程序召集、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准或备案，启动股份回购措施；（2）当海峡环保根据前述承诺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时，回购价格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确定。3、海峡环保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海峡环保、福州水务、福州市国投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海峡环保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3个工作日内，海峡环保、福州水务、福州市国投应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2）投资者损失根据海峡环保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予以确定。4、上述承诺为海峡环保、福州水务、福州市国投的真实意思表示，海峡环保、福州水务、福州市国投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海峡环保、福州水务、福州市国投将依法承担相应责</p>					
--	--	--	--	--	--	--	--	--

			<p>任。”</p> <p>（二）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1、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我们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认定海峡环保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3 个工作日内，公司及我们应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2）投资者损失根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予以确定。3、我们保证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上述承诺为我们的真实意思表示，我们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我们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三）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承诺：1、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兴业证券作出如下承诺：“若因本公司为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优先赔偿投资者损失。” 2、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律师，至理律师作出如下承诺：“本所为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本所为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措施如下：（1）</p>					
--	--	--	---	--	--	--	--	--

		<p>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5 个工作日内,本所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p> <p>(2) 本所将与海峡环保、其他证券服务中介机构与投资者沟通协商确定赔偿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等具体事宜。</p> <p>(3) 经前述方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后,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本所将依据前述沟通协商的方式或其他法定形式对投资者进行赔偿。上述承诺为本所的真实意思表示,本所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所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报会计师,信永中和作出如下承诺:“本事务所为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本事务所为海峡环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事务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措施如下:(1)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5 个工作日内,本事务所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2)本事务所将与海峡环保、其他证券服务中介机构与投资者沟通协商确定赔偿范围、赔偿顺序、赔偿金额、赔偿方式等具体事宜。(3)经前述方式协商确定赔偿金额后,或者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赔偿金额后,本事务所将依据前述沟通协商的方式或其他法定形式对投资者进行赔偿。上述承诺为本事务所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事务所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事务所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	--	---	--	--	--	--	--

	其他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福州水务、控股股东的股东福州市国投	<p>（一）海峡环保已出具《关于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承诺事项的承诺》，保证将严格履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上述承诺内容系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二）福州水务、福州市国投分别作为海峡环保的控股股东、控股股东的股东，已作出承诺，保证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福州水务、福州市国投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福州水务、福州市国投将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相关规定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2）如果因福州水务、福州市国投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海峡环保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福州水务、福州市国投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福州水务、福州市国投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福州水务、福州市国投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海峡环保股份在其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海峡环保有权扣减其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p> <p>（3）如果海峡环保在福州水务、福州市国投作为其控股股东、控股股东的股东期间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p>	长期有效	是	是		
--	----	--	---	------	---	---	--	--

		<p>者造成损失的，经有权部门认定福州水务、福州市国投应承担责任的，福州水务、福州市国投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内容系福州水务、福州市国投的真实意思表示，真实、有效，福州水务、福州市国投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三）海峡环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承诺，将严格履行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领取薪酬，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事项。（3）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4）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经有权部门认定本人应承担责任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保证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福州水务、控股股东的股	<p>为避免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福州水务及其唯一股东福州市国投已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p>	长期有效	是	是		

	东福州市 国投	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海峡环保及海峡环保现有的或将来新增的子公司除外，下同）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海峡环保相竞争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与海峡环保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或经济组织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2、在本公司作为海峡环保的控股股东/控股股东的股东期间，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下列形式或其他任何形式从事对海峡环保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1）直接或间接从事污水处理业务；（2）投资、收购、兼并从事污水处理业务的企业或经济组织；（3）以托管、承包、租赁等方式经营从事污水处理业务的企业或经济组织；（4）以任何方式为海峡环保的竞争企业提供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支持或帮助。3、若海峡环保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海峡环保享有优先权，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单独控制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赔偿由此给海峡环保造成的全部损失。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签署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在本公司作为海峡环保之控股股东/控股股东的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本公司保证本承诺函是本公司真实的意思表示，本承诺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遗漏或隐瞒，本公司愿意对此承担法律责任。”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 福州水务	公司控股股东福州水务已向本公司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内容如下：“1、在本公司作为海峡环保的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含海峡环保及	长期有效	是	是		

			<p>海峡环保现有的或将来新增的子公司) 将尽量减少与海峡环保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2、对于不可避免的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不含海峡环保及海峡环保现有的或将来新增的子公司) 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 与海峡环保或其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 履行合法程序, 并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 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海峡环保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 3、如违反上述承诺, 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给海峡环保造成的全部损失。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签署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在本公司作为海峡环保之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本公司保证本承诺函是本公司真实的意思表示, 本承诺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遗漏或隐瞒, 本公司愿意对此承担法律责任。”</p>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 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确保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承诺如下: 1、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 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公司未来如有制订股权激励计划的, 保证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p>	承诺出具日至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	是	是		

			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述承诺是其真实意思表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接受证券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批准，公司对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科目核算进行适当的变更和调整。

本次变更后，公司按照《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的要求，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3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9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0,000
财务顾问		
保荐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偿还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0年4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497.42万元。截至报告期末，预计范围内实际发生金额为361.3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福州市水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自来水增容工料费	市场价格	/	43,236.70	100.00	现金结算	/	/
福建海峡源脉温泉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提供劳务	洗涤服务	市场价格	/	363,670.99	4.11	现金结算	/	/
福州市滨海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提供劳务	检测服务	市场价格	/	4,106.80	0.07	现金结算	/	/
闽侯县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提供劳务	检测服务	市场价格	/	90,504.72	1.64	现金结算	/	/
合计				/	/	501,519.21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说明					福建海峡源脉温泉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滨海水务发展有限公司、福州市水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闽侯县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人福州市国有资产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因此上述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市场公平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0.00	85,000,000.00	0.00

合计				0.00	85,000,000.00	0.0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上述关联债权债务往来主要为本公司向控股股东福州水务借入的短期借款。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借款有助于本公司相关项目的正常开展，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中信环境水务（盐城大丰）有限公司	江苏省大丰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盐城市大丰海港水处理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厂	77,774,402.58	2017/1/1	2020/5/31	1,832,500.00	详见第十一节、五、42. 租赁	增加营业收入 1,689,637.58 元	否	其他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信环境水务（盐城大丰）有限公司（2018年5月31日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更名为“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与江苏省大丰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盐城市大丰海港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中信环境水务（盐城大丰）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租赁协议》，就江苏海环在石化产业园污水处理厂（以下简称“污水处理厂”）租赁达成如下协议：江苏海环（作为出租方）将污水处理厂租赁给甲乙双方（共同作为“承租方”），并由乙方具体负责租赁期间的污水处理厂运营和管理。甲乙双方每年向江苏海环支付633.00万元人民币（其中房屋建筑物比例55%，机械及其他收入比例45%）污水处理厂租赁使用费，此633.00万元人民币污水处理厂租赁使用费为含税收入，其中甲方每年支付300.00万元人民币，乙方每年支付333.00万元人民币。

在租赁期间，乙方全权负责污水处理厂的运营、日常维护和管理的工作，主要包括污水处理厂生产运营、人事管理、突发事件处理及对外协调等工作，并承担污水处理厂租赁期间除设计、建设安装等缺陷外的经济风险与法律责任。江苏海环承担因设计、建设等缺陷引起的经济风险和费用。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中信环境水务（盐城大丰）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厂租赁协议》于2020年5月31日终止。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13,471,339.5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82,572,830.1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82,572,830.1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0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总体目标：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及地方政府关于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统一安排和决策部署，强化责任担当，深化扶贫协作，加大精准力度，为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战贡献力量。

主要任务及保障措施：

(1) 消费扶贫：公司按照《福建省福州市人民政府甘肃省定西市人民政府东西部扶贫协作框架协议》、《关于加强福州定西东西部扶贫协作社会扶贫和产业合作工作的通知》、《福建省深入开展消费扶贫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实施方案》及《福州市深入开展消费扶贫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十条措施》等文件要求，大力实施消费扶贫，调动贫困人口依靠自身努力实现脱贫致富的积极性，帮助贫困人口增收脱贫，促进贫困人口稳定脱贫。

(2) 科技扶贫：2012年，福建省委、省政府在贯彻落实《中国农村扶贫开发纲要(2011—2020)》的实施意见中，首次明确了23个福建省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福建省宁德市柘荣县位列其中。公司充分发挥自身人才、技术优势，精准帮扶基础设施建设，为当地符合生态和环保要求的产业发展项目提供技术支持，促进环保产业持续发展。2020年4月，经福建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审核并报省委和省政府研究通过，福建省宁德市柘荣县退出省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1) 消费扶贫

公司优先安排采购定西市当地特色产品作为工会职工集体福利，帮助定西拓宽产品销售市场，持当地上游种植业和食品加工业发展；在公共区域投用扶贫产品自动售卖机，提供来自贫困地区特色农副产品及预包装食品，公司职工无需专门赶赴扶贫产品售卖门店，直接扫码购买即可，此举不仅拓宽了对口帮扶地区农副产品销路，更是进一步推动扶贫消费常态化、日常化、便捷化。

(2) 随着《宁德市“十三五”环境保护专项规划》及《宁德市“十三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等政策文件的出台及工农业的发展，福建省宁德市柘荣县环保产业升级面临新挑战、新机遇。为有效提升柘荣县当地污染防治能力，公司充分发挥人才、技术等资源优势，派出技术骨干为柘荣县当地污水处理厂提供专业技术指导，精准帮扶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17.79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2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17.79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按照实施乡村建设行动统一部署，加大对脱贫地区基础设施建设的支持力度，运用自身丰富的运营经验及技术优势支持脱贫地区因地制宜推进生活垃圾、污水治理的提升，进一步改善脱贫地区基础设施条件。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所属福州祥坂分公司、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及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下辖的福清黎阳水务有限公司、沙县蓝芳水务有限公司均被列为福建省重点排污单位；所属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原中信环境水务（泗阳）有限公司）被列为江苏省重点排污单位。

上述重点排污单位的各防治污染设施的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及分布情况、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核定的排放总量、实际排放总量及超标排放情况等排污信息详见下表：

序号	防治污染设施名称	公司主体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核定的排放总量 (源自排污许可证)	报告期内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1	洋里污水处理厂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个	光明港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	COD≤10950 吨/年 氨氮≤1095 吨/年 总氮≤3285 吨/年 总磷≤109.5 吨/年	COD 排放量 2349.11 吨 氨氮排放量 102.49 吨 总氮排放量 1709.93 吨 总磷排放量 66.31 吨	无
2	祥坂污水处理厂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州祥坂分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个	闽江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	COD≤1642.5 吨/年 氨氮≤164.25 吨/年 总氮≤492.75 吨/年 总磷≤16.425 吨/年	COD 排放量 723.4 吨 氨氮排放量 29.3 吨 总氮排放量 322.5 吨 总磷排放量 11.2 吨	无
3	浮村污水处理厂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间歇式连续排放	1 个	晋安河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	COD≤912.5 吨/年 氨氮≤91.25 吨/年 总氮≤273.75 吨/年	COD 排放量 204.78 吨 氨氮排放量 4.5052 吨 总氮排放量 116.4334 吨	无

							一级 A 标准	总磷≤9.125 吨/年	总磷排放量 4.0956 吨	
4	青口新区环境工程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个	三溪河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B 标准	COD≤328.5 吨/年 氨氮≤43.8 吨/年 总氮≤109.5 吨/年 总磷≤5.475 吨/年	COD 排放量 209.19 吨 氨氮排放量 44.94 吨 总氮排放量 33.09 吨 总磷排放量 6.28 吨	无
5	闽侯县青口汽车工业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个	梅溪河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的表 4 一级	COD≤365 吨/年 氨氮≤54.75 吨/年 总氮≤73 吨/年 总磷≤3.65 吨/年	COD 排放量 55.44 吨 氨氮排放量 6.42 吨 总氮排放量 4.95 吨 总磷排放量 2.03 吨	无
6	闽侯县城关污水处理厂	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个	安平浦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	COD≤547.5 吨/年 氨氮≤54.75 吨/年 总氮≤164.25 吨/年 总磷≤5.475 吨/年	COD 排放量 79.83 吨 氨氮排放量 15.94 吨 总氮排放量 85.46 吨 总磷排放量 1.01 吨	无
7	永泰城区污水处理厂	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个	大樟溪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	COD≤365 吨/年 氨氮≤36.5 吨/年 总氮≤109.5 吨/年 总磷≤3.65 吨/年	COD 排放量 92.36 吨 氨氮排放量 3.60 吨 总氮排放量 25.92 吨 总磷排放量 0.97 吨	无
8	快安污水处理厂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个	闽江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	COD≤730 吨/年 氨氮≤73 吨/年 总氮≤216 吨/年 总磷≤7.3 吨/年	COD 排放量 113.03 吨 氨氮排放量 2.69 吨 总氮排放量 65.25 吨 总磷排放量 1.84 吨	无
9	青洲污水处理厂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个	闽江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COD≤456 吨/年 氨氮≤45.6 吨/年	COD 排放量 153.36 吨 氨氮排放量 6.16 吨	无

							(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	总氮≤136.8 吨/年 总磷≤4.56 吨/年	总氮排放量 60.95 吨 总磷排放量 1.92 吨	
10	长安污水处理厂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间歇式连续排放	1 个	闽江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	COD≤456.25 吨/年 氨氮≤45.625 吨/年 总氮≤136.875 吨/年 总磷≤4.5625 吨/年	COD 排放量 66.12 吨 氨氮排放量 1.06 吨 总氮排放量 28.04 吨 总磷排放量 0.89 吨	无
11	城东污水处理厂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总磷	连续排放	1 个	葛东河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	COD≤547.5 吨/年 氨氮≤54.75 吨/年 总氮≤164.25 吨/年 总磷≤5.475 吨/年	COD 排放量 334.88 吨 氨氮 6.60 吨 总氮 55.06 吨 总磷 1.48 吨	无
12	城南污水处理厂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总磷	连续排放	1 个	淮泗河泗农业用水区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	COD≤547.5 吨/年 氨氮≤54.75 吨/年 总氮≤164.25 吨/年 总磷≤5.475 吨/年	COD 排放量 86.84 吨 氨氮 1.52 吨 总氮 19.59 吨 总磷 0.41 吨	无
13	顺昌县井垵污水处理厂	福建南平福城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总磷	连续排放	1 个	富屯溪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B 标准	COD≤438 吨/年 氨氮≤71 吨/年 总氮≤146 吨/年 总磷≤7.3 吨/年	COD 排放量 65.3836 吨 氨氮排放量 7.6600 吨 总氮排放量 31.3130 吨 总磷排放量 2.0901 吨	无
14	福清市融元污水处理厂	福清黎阳水务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连续排放	1 个	龙江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	COD≤2190 吨/年 氨氮≤219 吨/年 总氮≤657 吨/年 总磷≤21.90 吨/年	COD 排放量 616.74 吨 氨氮排放量 12.63 吨 总氮排放量 463.64 吨 总磷排放量 12.33 吨	无
15	沙县城区污	沙县蓝芳水务	化学需氧量、氨氮、	连续排放	1 个	沙溪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	COD≤595.9 吨/年	COD 排放量 266.98 吨	无

	水处理厂	有限公司	总氮、总磷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 (GB18918-2002) 中 一级 B 标准	氨氮≤79.45 吨/年 总氮≤198.63 吨/年 总磷≤9.93 吨/年	氨氮排放量 28.32 吨 总氮排放量 99.44 吨 总磷排放量 7.13 吨	
--	------	------	-------	--	--	--	--	--	--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上述防治污染设施均严格遵照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合法合规建设、良好运营,各污染物均实现达标排放,从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不存在任何违反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情形,亦不存在被环保主管部门予以行政处罚的情形,与环保主管部门也无任何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争议。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上述防治污染设施及其提标改造工程均按照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有关要求,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制度。公司新建、在建项目均依法依规办理竣工验收、环保验收等有关手续。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上述重点排污单位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等相关规定,针对进水水质水量突变、停电、重要设备故障、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在开展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的基础上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呈报重点排污单位所在市(区、县)环保部门进行备案,定期进行培训和演练并对预案及时更新、完善,确保突发环境事件时,能够快速、有效应对,最大限度降低对公众和环境的影响。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上述防治污染设施监测采用人工监测、在线连续监测方式,部分非常规指标委托给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监测方法全部按国家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国家标准进行。同时,公司主要污染物在线监测数据实时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监督,在线监测数据于福建省生态环境厅官网的福建省污染源信息综合发布平台及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官网污染源环境监管栏目进行实时公布。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均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环保行业的法律法规规定，本报告期内均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095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4月2日公开发行46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6,000万元，期限6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60号”文同意，公司46,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4月2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海环转债”，债券代码“113532”。

“海环转债”自2019年10月9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份，转股期为2019年10月9日至2025年4月1日，转股简称“海环转股”，转股代码“191532”。初始转股价格为7.80元/股。公司于2019年7月实施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转股价格调整为7.75元/股。报告期内，公司实施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转股价格由7.75元/调整为7.6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7月10日起生效。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海环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1,232,000	15.49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南方东英龙腾中国基金（交易所）	26,400,000	5.74
齐鲁证券—建行—齐鲁锦泉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091,000	4.5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保兴尊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991,000	3.69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航信托·天玑睿盈可转债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225,000	3.0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13,003,000	2.8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483,000	2.50
UBS AG	11,000,000	2.39
国寿安保基金—广发银行—国寿安保多策略2号资产管理计划	9,214,000	2.00
太平养老金溢安债券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184,000	2.00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海环转债	459,972,000	-14,000			459,958,000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海环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14,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1,812
累计转股数(股)	5,424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012
尚未转股额(元)	4,599,580,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9909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海环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格			
2019年7月17日	7.75	2019年7月11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因实施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公司转股价格由7.80元/股调整至7.75元/股。
2020年7月10日	7.69	2020年7月2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因实施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公司转股价格由7.75元/股调整至7.69元/股。
截止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7.69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1. 负债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负债总额244,998.0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5.97%;资产负债率54.36%,比上年同期增长1.13%。负债结构仍保持合理水平。

2. 资信情况

2020年6月4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行业情况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的基础上,出具了《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20)》,本次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海环转债”评级结果为:“AA”。

在本次可转债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评级机构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公司对于后续跟踪评级结果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及到期本金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利益。

(1) 偿债计划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

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偿还所有到期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及最后一年利息。

(2) 偿本付息的资金来源

偿债的资金来源主要为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等资金。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为截止 2020 年 4 月 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海环转债”持有人兑付第一年利息，本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为 0.40%（含税），即每张面值 100 元人民币可转债兑息金额为 0.40 元人民币（含税），可转债除息日为 2020 年 4 月 2 日，同日兑息发放。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70,000,000	60.00				-270,000,000	-270,000,000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70,000,000	60.00				-270,000,000	-270,000,00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80,003,612	40.00				+270,001,812	+270,001,812	450,005,424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180,003,612	40.00				+270,001,812	+270,001,812	450,005,424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450,003,612	100.00				+1,812	+1,812	450,005,424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增加，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减少，总股本发生变化。具体说明如下：

(1) 2020年2月1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了《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合计27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00%，锁定期为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该部分限售股于2020年2月20日起上市流通。

(2) 公司发行的“海环转债”自2019年10月9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票。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海环转债”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812股；截至2020年12月31日，“海环转债”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5,424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8,970,588	258,970,588	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限售	2020-2-2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11,029,412	11,029,412	0	0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限售	2020-2-20
合计	270,000,000	270,000,000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海环转债转股，公司总股本由 450,003,612 股增加至 450,005,424 股。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16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4,36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	258,970,588	57.55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瑞力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22,499,900	5.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控中科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	7,800,000	1.7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福州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5,179,412	1.15	0	无	0	国有法人
陈建明	1,169,700	1,169,700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晓东	1,097,500	1,097,500	0.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立向	851,900	851,900	0.1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顾金玲	0	730,100	0.1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盛文彦	630,000	630,000	0.1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孙礼光	600,000	600,000	0.1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8,970,588	人民币普通股	258,970,588				

上海瑞力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2,499,900	人民币普通股	22,499,900
北控中科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7,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00,000
福州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79,412	人民币普通股	5,179,412
陈建明	1,169,7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9,700
陈晓东	1,097,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7,500
陈立向	851,900	人民币普通股	851,900
顾金玲	730,100	人民币普通股	730,100
盛文彦	6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0,000
孙礼光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股东之间、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陈宏景
成立日期	2008 年 11 月 13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给水、排水和污水处理企业的投资、建设、管理及原水和污水处理；给水、排水和污水处理工程项目投资、建设、管理；温泉开发与利用及相关项目的投资、建设、管理；污水处理费征收。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宏景	董事长	男	49	2019/5/20	2023/6/8	0	0	0	无	0	是
陈秋平	副董事长	女	54	2014/5/23	2023/6/8	0	0	0	无	69.91	否
卓贤文	董事、总裁	男	58	2014/5/23	2023/6/8	0	0	0	无	69.91	否
林 锋	董事	女	43	2019/5/20	2023/6/8	0	0	0	无	0	是
魏忠庆	董事	男	41	2020/6/9	2023/6/8	0	0	0	无	0	是
郭超男	董事	女	49	2020/6/9	2023/6/8	0	0	0	无	0	否
郑丽惠	独立董事	女	48	2020/6/9	2023/6/8	0	0	0	无	3.50	否
沐昌茵	独立董事	女	64	2020/6/9	2023/6/8	0	0	0	无	3.50	否
温长煌	独立董事	男	50	2017/6/1	2023/6/8	0	0	0	无	6.00	否
郑路荣	监事会主席	女	50	2017/6/1	2023/6/8	0	0	0	无	67.11	否
陈 拓	监事	男	38	2014/5/23	2023/6/8	0	0	0	无	0	是
赵 昕	监事	女	41	2020/6/9	2023/6/8	0	0	0	无	11.38	否
阮孝炎	副总裁	男	59	2018/3/30	2023/6/8	0	0	0	无	54.61	否
廖联辉	财务总监	男	58	2014/5/23	2023/6/8	0	0	0	无	52.73	否
林志军	董事会秘书	男	48	2014/5/23	2023/6/8	0	0	0	无	59.33	否

赵若辉	副总裁	男	54	2019/7/26	2023/6/8	0	0	0	无	52.41	否
裴 圣	副总裁	男	45	2019/10/30	2023/6/8	0	0	0	无	51.02	否
程 晶	副总裁	女	41	2020/1/16	2023/6/8	0	0	0	无	48.51	否
张莉敏	总工程师	女	41	2020/1/16	2023/6/8	0	0	0	无	48.66	否
吴宗鹤	董事（离任）	男	42	2017/6/1	2020/6/9	0	0	0	无	0	否
杜朝丹	董事、副总裁 （离任）	女	45	2014/5/23	2020/6/9	0	0	0	无	18.53	否
陈建华	独立董事（离任）	男	63	2014/5/23	2020/6/9	0	0	0	无	2.50	否
潘 琰	独立董事（离任）	女	66	2014/5/23	2020/6/9	0	0	0	无	2.50	否
蔡鸿奇	监事（离任）	男	60	2014/5/23	2020/6/9	0	0	0	无	33.46	否
合计	/	/	/	/	/	0	0	0	/	655.5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陈宏景	男，197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福州水务平潭引水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截至报告期末，任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秋平	女，196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一级职业经理人。曾任福州市温泉供应公司团支部书记、办公室主任、经理助理，福州市水务管网维护有限公司董事、福州海峡水业有限公司董事、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福建海环鹏鹞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截至报告期末，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工会主席，福建海环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卓贤文	男，196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会计师。曾任福州一化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福建省榕华化学助剂有限公司总经理，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福建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福建海环洗涤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及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截至报告期末，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林 锋	女，1978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经理，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福州市水环境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截至报告期末，任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福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福建省水利投资集团（霍口）水务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福建海峡源脉温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福州水务平潭引水开发有限公司董事，福州海峡水业有限公司监事，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魏忠庆	男，1980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总经理，福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福州水质监测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州市城建工程检测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州市滨海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截至报告期末，任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工程师，福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郭超男	女，1972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福州市国有资产营运公司财务部经理，福州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福州市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福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负责人。截至报告期末，任福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政金融研究所负责人，福州市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郑丽惠	女，1973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评估师、注册税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专业标准经理、董事、副主任会计师，山东鲁阳电子股份有限公司（002088）独立董事，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002016）独立董事，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831895）、力合股份有限公司（000532）独立董事，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董事、管理合伙人，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000532）独立董事。截至报告期末，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093）独立董事，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沐昌茵	女，1957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福州通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团委书记、党办主任，福建实达电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综合处副处长、股证投资处处长、董事会秘书，福建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福建众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截至报告期末，任福建卧湖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平潭卧湖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省闽东力捷迅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温长煌	男，1971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福州市建设委员会政策法规综合处副处长、处长。截至报告期末，任福建知信衡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律师，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郑路荣	女，1971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福州市自来水总公司宣传处副处长，福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福州市水环境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职工董事，福州市温泉开发利用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副书记。

	记、董事，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群部主任，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截至报告期末，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拓	男，198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任厦门海峡导报发展有限公司主办会计，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主办会计，福州市水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监事，福州水务平潭引水开发有限公司监事。截至报告期末，任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福州市永泰海峡水业有限公司、福州市连江海峡水业有限公司、福建海峡源脉温泉股份有限公司及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赵昕	女，198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馆员。曾任福州市洋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党群部副主任、团总支副书记，福建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党群部主任、工会副主席，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经理、监察室主任。截至报告期末，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党群部主任、团总支书记、工会副主席。
阮孝炎	男，196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曾任福州市洋里污水处理厂建设公司综合科科长，福州市洋里污水处理厂办公室主任，福州市洋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党支部副书记、工会主席，福州市祥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福建海峡环保有限公司董事，福建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州祥坂分公司经理，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州祥坂分公司经理，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截至报告期末，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
廖联辉	男，196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福建省第一建筑工程公司福州公司财务科长、会计师，福州市洋里污水处理厂建设公司财务科长，福州市洋里污水处理厂财务科长，福州市洋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财务科长、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福建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福州水务平潭引水开发有限公司董事，福州市温泉开发利用有限公司监事，福建海环洗涤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截至报告期末，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监事，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林志军	男，197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福建省华侨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研究员，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主管、总裁办助理、证券事务代表，福州华信实业有限公司、福州康得利水产有限公司、福州轻工进出口有限公司、福建三木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董事。截至报告期末，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赵若辉	男，196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曾任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截至报告期末，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福建海环洗

	涤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裴 圣	男，197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水务分公司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水环境分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兴隆县中冶水务有限公司、秦皇岛市抚宁区中冶水务有限公司、中冶秦皇岛水务有限公司、福州市长乐区中冶水务有限公司、宣城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马鞍山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六安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黄石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来安县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天长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滁州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寿光市城北中冶水务有限公司、寿光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定远县中冶水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截至报告期末，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程 晶	女，198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经理、水治理事业部总经理、副总工程师，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及福建北峰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柘荣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截至报告期末，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张莉敏	女，198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福州市洋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生产技术科科长，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洋里污水处理中心总经理，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运营总监、运营管理部经理。截至报告期末，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榕樟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南平福城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吴宗鹤 (离任)	男，197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曾任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分析师、投资经理，西安爱科赛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微软移动联新互联网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截至报告期末，任上海联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上海世浦泰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正序（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杜朝丹 (离任)	女，197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福州市洋里污水处理厂建设公司科员，福州市洋里污水处理厂设备科科长，福州市洋里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福建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福建海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总经理，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南平福城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榕樟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截至报告期末，任福州市自来水

	有限公司总经理。
潘 琰 (离任)	女, 1955 年 7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博士, 福州大学教授。曾任福州大学会计系主任、福州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福州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福建高速、福建水泥、中国武夷、榕基软件、鸿博股份、天一同益、海峡环保独立董事。截至报告期末, 任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建华 (离任)	男, 1958 年 11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曾任福建省企业顾问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福建中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证券部经理,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福建三联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截至报告期末, 任福州九龙窠茶业有限公司及福建省君周财务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福州市正山堂茶业有限公司监事。
蔡鸿奇 (离任)	男, 1961 年 12 月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大专学历。曾任福州市闽侯祥谦学区、青口学区教师, 青口学区团支部书记, 青口乡团委委员, 福州市液化气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党支部委员, 福州市液化气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党支部委员、综合办主任, 福州华润液化气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党支部委员、总经理助理, 福州市新榕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综合办主任,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工会主席。截至报告期末, 任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宏景	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2 月	
林 锋	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17 年 9 月	

魏忠庆	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2019年12月	
吴宗鹤	上海联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08年8月	
郭超男	福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政金融研究所负责人	2019年9月	
陈拓	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财务部经理	2016年4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上海联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上海联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及管理人；福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福州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持有其100%股权。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潘琰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2月	
	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6月	
	福建天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8月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1月	
陈建华	福州九龙窠茶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8月	
	福州市正山堂茶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4月	
	福建省君周财务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1月	
温长煌	福建知信衡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主任律师	2012年1月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7月	
郑丽惠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2021年2月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3月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1月	
沐昌茵	福建卧湖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1月	

	平潭卧湖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2月	
	福建省闽东力捷迅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0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的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津贴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董事会设立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报公司董事会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基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经营业绩和各项工作的年度完成情况的考核、评分情况，制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本节“一、(一)截至报告期末，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55.57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吴宗鹤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离任	任期届满
杜朝丹	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副总裁	离任	任期届满
陈建华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主任、审计委员会委员	离任	任期届满
潘 琰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离任	任期届满
蔡鸿奇	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魏忠庆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郭超男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郑丽惠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沐昌茵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提名委员会主任、审计委员会委员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赵 昕	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鉴于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召开换届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1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2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83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05
销售人员	11
技术人员	133
财务人员	31
行政人员	157
管理人员	88
采购人员	13
合计	83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37
本科	286
大专	187
高中及以下	328
合计	838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经营业务特点及分类，不断优化薪酬绩效体系，提升人工成本投入产出效率；探索骨干人才任期制及契约化管理，促进精准考核与激励。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将围绕“管理帅才、专业将才、储备英才”计划，实施各类培训，搭建核心业务骨干后备梯队，并与高校建立人才战略合作关系，构筑多方位的培训学习与职业发展平台，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使企业稳定健康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层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不断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持续改进信息披露、用心维护投资者关系，增强公司规范运作水平，重点关注并严格督促经营层强化内部管理及风险防范，确保公司持续、稳健、规范发展。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召集、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均采用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为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保证中小投资者依法享有平等的知情权、决策权及其他法定权利。公司在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并经律师现场见证，保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有效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控股股东行为规范，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经营活动的情形。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完整。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内部组织机构均能够独立运作。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三）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忠实、勤勉履职，认真出席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并立足于全体股东利益以严谨、负责的态度科学决策，确保董事会高效运作。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上述委员会各司其职，有效促进董事会规范运作。

（四）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选举监事，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报告期内，公司全体监事秉承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宗旨，依法出席监事会、列席董事会并向股东大会汇报工作，能够勤勉尽职地对公司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有效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并不断根据企业发展战略持续推进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建设，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公正、公开，公司依法制定《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法定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地公开公司有关信息，确保全体股东享有平等获取公司信息的权利，保证信息的透明度。同时，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及《控股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范内幕信息管理，通过与内幕信息使用人员签署保密提示函等方式，防止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

（七）投资者关系维护

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要求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指定专人负责投资者关系维护。在不违反信息披露规则的前提下，公司通过建立电话热线、设立投资者关系专栏、接待机构调研、网上路演、维护“上证 e 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最大程度地满足投资者的信息需求，从实践角度不断完善并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

（八）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从制度建设方面和业务经营的各个环节充分尊重和维持公司股东、客户、员工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与交流，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	http://www.sse.com.cn/	2020 年 5 月 21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6 月 9 日	http://www.sse.com.cn/	2020 年 6 月 10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1 月 13 日	http://www.sse.com.cn/	2020 年 11 月 14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三次股东大会，均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所审议议案均获得通过。公司聘请律师出席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

		次数		加次数			加会议	数
陈宏景	否	10	10	0	0	0	否	3
陈秋平	否	10	10	0	0	0	否	3
林 锋	否	10	10	0	0	0	否	3
卓贤文	否	10	10	0	0	0	否	3
魏忠庆	否	5	5	1	0	0	否	3
郭超男	否	5	5	0	0	0	否	3
郑丽惠	是	5	5	0	0	0	否	3
沐昌茵	是	5	5	0	0	0	否	3
温长煌	是	10	10	2	0	0	否	3
杜朝丹	否	5	5	0	0	0	否	3
吴宗鹤	否	5	5	5	0	0	否	3
陈建华	是	5	5	0	0	0	否	3
潘琰	是	5	5	1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循市场经济规律和企业发展规律，坚持权责利相统一，建立与高级管理人员选任方式相匹配、与企业功能性质相适应、与经营业绩相挂钩的差异化激励约束机制，科学、合理设置考核指标，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与创造性。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实行年薪制，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及年度专项激励薪酬三部分构成，其中绩效年薪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报公司董事会及其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定。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一号年度内部控制信息的编制、审议和披露》（2015 年 12 月修订）有关规定，公司将于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同时，进行内控审计并披露审计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XYZH/2021FZAA10066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峡环保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峡环保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海峡环保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预计负债的计提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依据特许经营协议, 海峡环保公司有维护其所经营资产达到指定服务能力水平以及经营期满移交授予方之前将相关资产修复至指定状态的责任。根据会计政策, 海峡环保公司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需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调整, 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如附注六、31 所示,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海峡环保公司预计后续设备更新支出 29,759,808.44 元, 这涉及管理层重大的会计估计及判断, 因此我们将该事项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和评估海峡环保公司预计更新复原成本所采用方法的一贯性及假设的合理性; 2. 检查海峡环保公司计提预计后续设备更新支出时使用的基础数据的准确性和合理性; 3. 复核海峡环保公司已进入更新期设备的实际更新情况与预计情况的差异; 4. 取得海峡环保公司预计设备更新支出计算表, 执行重新计算的程序, 以验证海峡环保公司预计金额的准确性。
<p>2.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p>	
<p>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中的应对</p>
<p>如财务报表附注六、3 所示, 海峡环保公司 2020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 392,097,976.90 元, 占合并资产总额 8.70%。海峡环保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对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进行计量。管理层估计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是基于集团的历史违约率以及其他具体因素, 包括客户类型、期末余额的账龄、历史结算记录及核销情况和迁移率等。同时管理层亦考虑前瞻性信息, 包括是否存在争端、预期宏观经济环境等。</p> <p>管理层需要对应收账款不同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类别的划分、预期信用损失率的估计等领域进行重大的判断和估计。由于管理层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涉及重大会计判断及估计, 因此我们将其列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集团对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管理的流程和内部控制; 2. 了解管理层对信用风险三阶段的划分,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的分组是否适当, 对于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选取样本获取并复核管理层对预期未来可回收金额做出估计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3. 抽样选取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实施函证程序, 并将函证结果与公司账面金额进行核对; 4. 检查历史回款和坏账数据, 复核管理层在确认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的前瞻性信息是否合理; 5. 与管理层讨论个别逾期的应收账款的收回情况, 结合从外部获取的债务人的公开信息及其历史结算记录, 综合评价其信用风险及其相关应收款项的回收性; 6. 对期后收款执行测试; 7. 复核财务报表附注中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披露的充分性。

四、 其他信息

海峡环保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海峡环保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

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海峡环保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海峡环保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海峡环保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海峡环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

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海峡环保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1)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2)就海峡环保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52,280,924.16	298,143,788.8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350,000.00	740,000.00
应收账款	七、5	392,097,976.90	458,235,588.7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3,601,973.61	2,887,826.0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6,729,944.86	31,622,884.7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34,900,526.31	16,312,367.02
合同资产	七、10	221,403,016.1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1,932,330.60	1,674,334.62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73,667,136.09	66,875,791.85
流动资产合计		1,087,963,828.70	876,492,581.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106,528,877.11	110,016,945.00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21,092,795.33	81,690,014.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4,529,2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506,614,267.82	1,496,955,366.24
在建工程	七、22	369,541,822.98	269,305,915.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1,139,792,649.26	991,856,072.10
开发支出	七、27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24,275,161.43	26,846,666.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14,272,888.50	10,893,000.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132,401,561.74	104,929,012.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19,049,224.17	3,092,492,991.90
资产总计		4,507,013,052.87	3,968,985,573.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64,000,000.00	23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490,017,597.63	418,913,482.23
预收款项	七、37		1,945,925.48
合同负债	七、38	12,044,737.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3,376,201.68	15,922,226.04
应交税费	七、40	30,185,293.59	23,210,035.31
其他应付款	七、41	38,895,906.06	63,226,253.61
其中：应付利息		13,765,510.38	12,102,635.01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	七、43	142,503,442.55	135,904,226.98

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5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141,023,179.21	898,122,149.6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657,242,239.72	697,464,858.26
应付债券	七、46	409,304,658.67	389,779,213.1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七、48	29,031,312.25	16,235,490.0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29,759,808.44	17,883,872.36
递延收益	七、51	181,915,571.45	92,061,069.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1,703,317.16	1,028,501.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08,956,907.69	1,214,453,004.66
负债合计		2,449,980,086.90	2,112,575,154.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50,005,424.00	450,003,612.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76,176,087.24	76,178,405.8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625,556,405.54	625,543,753.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65,353,484.74	54,737,742.1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598,583,155.03	505,252,536.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15,674,556.55	1,711,716,050.59
少数股东权益		241,358,409.42	144,694,368.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57,032,965.97	1,856,410,419.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07,013,052.87	3,968,985,573.78

法定代表人：陈宏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联辉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0,468,210.91	109,974,384.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271,991,364.69	321,508,274.1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18,578.17	1,074,720.39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84,486,172.46	472,176,674.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627,884.20	6,450,559.55
合同资产		134,878,453.7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66,167.79	13,561,501.48
流动资产合计		972,936,832.01	924,746,115.4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856,205,495.33	697,777,614.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529,2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06,396,647.88	1,176,727,359.15
在建工程			24,854,822.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3,213,517.88	166,947,322.2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92,256.17	1,704,285.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98,461.48	3,553,348.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4,565.68	165,796.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36,220,144.42	2,071,730,550.01
资产总计		3,109,156,976.43	2,996,476,665.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6,000,000.00	23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0,477,295.07	108,280,572.4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54,775.72	
应付职工薪酬		7,049,695.80	10,186,969.45
应交税费		8,990,209.31	6,105,130.14
其他应付款		83,312,536.77	63,502,869.37
其中：应付利息		2,834,562.41	2,367,889.16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386,046.00	98,376,188.00
其他流动负债		15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95,370,558.67	525,451,729.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5,976,084.00	387,243,560.00
应付债券		409,304,658.67	389,779,213.1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4,578,742.24	60,148,969.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9,859,484.91	837,171,742.76
负债合计		1,395,230,043.58	1,362,623,472.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0,005,424.00	450,003,612.00
其他权益工具		76,176,087.24	76,178,405.8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25,556,405.54	625,543,753.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5,353,484.74	54,737,742.19
未分配利润		496,835,531.33	427,389,679.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13,926,932.85	1,633,853,193.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09,156,976.43	2,996,476,665.49

法定代表人：陈宏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联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32,802,128.70	640,550,658.48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732,802,128.70	640,550,658.4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93,438,452.39	510,137,071.3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427,160,308.96	369,005,454.8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3,872,752.43	10,943,217.13
销售费用	七、63	1,581,649.16	261,288.38
管理费用	七、64	70,953,298.23	63,306,723.83
研发费用	七、65	17,285,721.87	12,695,075.88
财务费用	七、66	62,584,721.74	53,925,311.27
其中:利息费用		70,886,950.04	59,967,618.66
利息收入		8,418,251.24	6,203,275.85
加:其他收益	七、67	31,549,083.66	27,656,108.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2,218.86	-299,320.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218.86	-299,320.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6,276,855.25	-7,876,237.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5,802,282.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8,811,403.38	149,894,136.99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598,225.82	831,319.3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5,422,437.37	2,056,824.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3,987,191.83	148,668,631.5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0,440,959.42	21,553,247.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546,232.41	127,115,383.8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546,232.41	127,115,383.8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042,191.87	130,140,323.7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495,959.46	-3,024,939.9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3,546,232.41	127,115,383.8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陈宏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联辉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448,070,673.12	422,924,057.62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220,934,134.52	220,800,776.50
税金及附加		6,722,356.69	4,855,044.2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5,306,811.91	44,615,950.68
研发费用		17,751,379.33	12,695,075.88
财务费用		41,695,057.22	39,314,583.41
其中：利息费用		50,017,809.12	47,456,348.31
利息收入		8,385,210.53	8,174,884.31
加：其他收益		17,095,241.26	20,384,073.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2,218.86	-299,320.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218.86	-299,320.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14,937.46	-5,069,585.7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54,764.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6,364,254.33	115,657,794.29
加：营业外收入		563,036.32	456,899.34
减：营业外支出		4,425,296.06	81,328.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501,994.59	116,033,365.21
减：所得税费用		16,344,569.12	18,310,106.2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157,425.47	97,723,258.9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157,425.47	97,723,258.9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6,157,425.47	97,723,258.9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陈宏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联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8,487,482.94	505,930,534.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808,460.21	20,785,892.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26,975,859.23	96,792,171.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9,271,802.38	623,508,597.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5,021,363.63	215,955,321.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015,647.76	90,005,408.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357,911.99	58,981,805.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1,543,646.84	35,340,461.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2,938,570.22	400,282,998.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333,232.16	223,225,599.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76,854.63	918,887.2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91,115.05	2,761,366.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4,473.98	3,654.8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3,578,98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81,430.66	3,683,908.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3,684,027.39	545,755,221.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954,200.00	59,207,74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636,104.7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2,789,503.81	57,121,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063,835.90	662,083,961.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382,405.24	-658,400,053.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30,000.00	9,953,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730,000.00	9,953,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43,471,854.00	972,078,413.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	七、78	90,750,000.00	37,333,300.00

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5,951,854.00	1,019,364,713.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17,395,256.97	391,240,298.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866,987.15	68,360,902.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20,433,301.58	7,272,363.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2,695,545.70	466,873,564.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56,308.30	552,491,148.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7	-77,562.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207,135.29	117,239,131.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743,788.87	145,504,657.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950,924.16	262,743,788.87

法定代表人：陈宏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联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2,093,175.47	301,212,033.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909,856.06	14,659,235.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35,768.91	20,721,871.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8,538,800.44	336,593,140.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727,509.52	107,512,065.3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351,363.34	54,761,697.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925,388.91	33,174,709.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41,633.31	26,258,951.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245,895.08	221,707,42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292,905.36	114,885,717.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3,353.98	3,154.8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			

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353.98	3,154.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601,599.88	105,990,693.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954,200.00	59,207,74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1,998,5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887,003.81	234,287,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442,803.69	451,483,933.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219,449.71	-451,480,778.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2,940,600.00	838,8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3,589,503.81	2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6,530,103.81	861,8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7,198,218.00	371,592,518.6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706,511.73	55,551,898.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37,503.80	272,363.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0,942,233.53	427,416,780.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587,870.28	434,433,219.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661,325.93	97,838,157.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674,384.98	11,836,227.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335,710.91	109,674,384.98

法定代表人：陈宏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联辉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3,612.00			76,178,405.87	625,543,753.54				54,737,742.19	505,252,536.99		1,711,716,050.59	144,694,368.88	1,856,410,419.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3,612.00			76,178,405.87	625,543,753.54				54,737,742.19	505,252,536.99		1,711,716,050.59	144,694,368.88	1,856,410,419.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12.00			-2,318.63	12,652.00				10,615,742.55	93,330,618.04		103,958,505.96	96,664,040.54	200,622,546.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0,042,191.87		130,042,191.87	-6,495,959.46	123,546,232.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12.00			-2,318.63	12,652.00							12,145.37	103,160,000.00	103,172,145.3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12.00			-2,318.63	12,652.00							12,145.37	26,230,000.00	26,242,145.37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76,930,000.00	76,930,000.00	
(三)利润分配								10,615,742.55	-36,711,573.83	-26,095,831.28		-26,095,831.28		-26,095,831.28	
1.提取盈余公积								10,615,742.55	-10,615,742.5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095,831.28		-26,095,831.28		-26,095,831.28	

2020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5,424.00			76,176,087.24	625,556,405.54				65,353,484.74	598,583,155.03		1,815,674,556.55	241,358,409.42	2,057,032,965.97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0				625,519,124.84				44,965,416.29	408,284,539.10		1,528,769,080.23	137,766,308.85	1,666,535,389.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0				625,519,124.84				44,965,416.29	408,284,539.10		1,528,769,080.23	137,766,308.85	1,666,535,389.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3,612.00			76,178,405.87	24,628.70			9,772,325.90	96,967,997.89		182,946,970.36	6,928,060.03	189,875,030.39			

2020 年年度报告

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0,140,323.79	130,140,323.79	-3,024,939.97	127,115,383.8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12.00		76,178,405.87	24,628.70						76,206,646.57	9,953,000.00	86,159,646.5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612.00		-4,637.23	24,628.70						23,603.47	9,953,000.00	9,976,603.4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6,183,043.10							76,183,043.10		76,183,043.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772,325.90	-33,172,325.90	-23,400,000.00		-23,4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772,325.90	-9,772,325.9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400,000.00	-23,400,000.00		-23,4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3,612.00		76,178,405.87	625,543,753.54				54,737,742.19	505,252,536.99	1,711,716,050.59	144,694,368.88	1,856,410,419.47	

法定代表人：陈宏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联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3,612.00			76,178,405.87	625,543,753.54				54,737,742.19	427,389,679.69	1,633,853,193.2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3,612.00			76,178,405.87	625,543,753.54				54,737,742.19	427,389,679.69	1,633,853,193.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812.00			-2,318.63	12,652.00				10,615,742.55	69,445,851.64	80,073,739.5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6,157,425.47	106,157,425.4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12.00			-2,318.63	12,652.00						12,145.3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12.00			-2,318.63	12,652.00						12,145.3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615,742.55	-36,711,573.83	-26,095,831.28
1. 提取盈余公积									10,615,742.55	-10,615,742.55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26,095,831.28	-26,095,831.2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5,424.00			76,176,087.24	625,556,405.54				65,353,484.74	496,835,531.33	1,713,926,932.85

2020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0				625,519,124.84				44,965,416.29	362,838,746.61	1,483,323,287.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0				625,519,124.84				44,965,416.29	362,838,746.61	1,483,323,287.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12.00			76,178,405.87	24,628.70				9,772,325.90	64,550,933.08	150,529,905.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7,723,258.98	97,723,258.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12.00			76,178,405.87	24,628.70						76,206,646.5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612.00			-4,637.23	24,628.70						23,603.4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6,183,043.10							76,183,043.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772,325.90	-33,172,325.90	-23,4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772,325.90	-9,772,325.9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400,000.00	-23,4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50,003,612.00			76,178,405.87	625,543,753.54				54,737,742.19	427,389,679.69	1,633,853,193.29

法定代表人：陈宏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联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系由福建海峡环保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经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福建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批复》（榕国资改发〔2014〕160 号）批准改组设立。2017 年 1 月 1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5 号）核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250 万股，并上市交易。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100739548277W，注册地址为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 16 号，总部办公地址为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 16 号。

本公司属污水处理行业，经营范围主要为：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对污水厂及污水收集、处理、排放设施的投资、建设、管理、维护；给排水工程的咨询、设计、设备销售安装；污水处理、污泥处理的研究、开发、技术转让；城市污水处理作业人员的培训考核鉴定工作；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及发电（不含危险废物处理）。主要提供污水处理劳务。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 2020 年纳入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含三级子公司）共 26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本集团 2020 年度合并范围变化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

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

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

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集团对于由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包括商业承兑汇票和银行承兑汇票。鉴于在银行承兑汇票的实际信用风险，即公司承担的信用风险实质上无限接近于零，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在多数情况下用于向供应商背书转让，能够满足终止确认条件，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预计信用损失。商业承兑汇票所对应的信用风险实质上等同于应收账款，商业承兑汇票的期限相对较短，公司对应收票据到期后未收回款项则转为应收账款，按应收账款信用损失率计提信用损失。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信

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所以本集团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政府客户的款项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为风险较低的政府应收款项
应收非政府客户的款项	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为：

账龄	应收账款违约预期损失率比例（%）	
	应收政府客户的款项	应收非政府客户的款项
90 天	1.09	1.09
90 天-180 天	2.18	2.18
180 天-360 天	4.35	4.35
1-2 年	9.50	9.50
2-3 年	14.25	29.25
3-4 年	19.00	49.00
4-5 年	23.75	83.75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为风险较低的应收款项
应收非合并范围内款项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为：

账龄	其他应收款违约预期损失率比例（%）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应收非合并范围内款项
1 年以内	0.00	4.35
1-2 年	0.00	9.50
2-3 年	0.00	29.25
3-4 年	0.00	49.00
4-5 年	0.00	83.75
5 年以上	0.00	100.00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与前述 12. 应收账款一致。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做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

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会计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如果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如果是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股权原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利得或损失无需转入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

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15-40	5	6.33-2.38%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8	5	19-5.28%
其中：机械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15	5	9.5-6.33%
动力设备	平均年限法	18	5	5.28%
自动化控制	平均年限法	10	5	9.50%
仪器仪表	平均年限法	5	5	19%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5	19-9.50%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列入无形资产的特许经营权是指特许经营合同中约定公司在经营期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确认为无形资产。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确认为无形资产的 BOT、TOT 特许经营权项目在合同约定的特许经营期限内按照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补偿款,按恰当的折现率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特许经营权设备更新支出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污水处理、垃圾渗滤液处理收入与固废业务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 (1) 提供特许经营权服务的项目相关收入确认的方法

1) 特许经营权

本集团根据政府主管部门授予的污水处理业务、垃圾渗滤液处理业务特许经营权服务的经营模式包括自主投资运营模式、BOT 模式、TOT 模式、PPP 模式、受托运营模式。

本集团的 BOT（建设—经营—移交）特许经营权项目是通过与政府部门或其授权单位签订特许经营权协议，许可公司融资、建设、运营及维护公共服务设施，在特定时期内依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运营公共服务设施并提供特许经营服务，通过向公共服务设施的使用者收取费用收回全部投资并取得收益，并在特许权期限结束时将公共服务设施无偿移交给特许经营权授予单位。

本集团的 TOT（即移交—经营—移交）特许经营权项目是通过有偿转让的方式，从政府部门或其授权单位取得已建成的公共服务设施经营权，在特定时期内，由公司进行运营管理，通过向公共服务设施的使用者收取费用来收回全部投资并取得收益，并在特许经营权期满后公共服务设施再无偿移交给特许经营权授予单位。

本集团的 PPP 特许经营权项目是指政府采用竞争方式依法授权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通过协议明确权利义务和风险分担，约定其在一定期限和范围内投资建设运营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并获得收益，提供公共产品或者公共服务，形成“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全程合作”伙伴合作关系。通过与政府部门或其授权单位签订特许经营权协议，许可公司融资、建设、运营及维护公共服务设施，在特定时期内依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运营公共服务设施并提供特许经营服务，通过向公共服务设施的使用者收取费用收回全部投资并取得收益，并在特许权期限结束时将公共服务设施无偿移交给特许经营权授予单位。

本集团的受托运营特许经营权项目是指通过接受政府委托，从政府部门或其授权单位取得存量公共资产的运营维护职责，本集团不负责用户服务的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运作方式。政府保留资产所有权，只向本集团支付委托运营费。

特许经营权服务相关协议中约定了特许经营服务的执行标准以及价格调整条款等。

2) 自主投资运营模式收入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对于自主投资运营的特许经营项目，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处理服务，取得客户付款凭证或证明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收入。

3) BOT、TOT、PPP 模式收入确认和计量

特许经营权服务协议属于《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规定核算的范围，特许经营的资产可列作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依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如果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向服务的对象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该权利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货币资金的权利，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认金融资产，列入长期应收款核算，并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各期的回收成本以及摊余成本。

如果项目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有权利向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取的费用金额是不确定的，并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货币资金的权利，公司应当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根据特许经营期限以直线摊销法按照合同约定的特许经营期限平均摊销。

A. 金融资产核算模式收入确认

依据相关《特许经营协议》，对于确认为金融资产的特许经营权合同，公司当期收到的处理费中包括了项目投资本金的回收、投资本金的利息回报以及处理运营收入，公司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项目投资本金的回收和投资本金的利息回报，并将处理费扣除项目投资本金和投资本金的利息回报后的金额确认为运营收入。实际利率以各 BOT、TOT、PPP 项目开始运营年度的相同或近似期间的国债票面利率的平均值作为各项目的基准利率，再根据各项目所在地政府的信用风险不同，浮动一定的比例确定。

B. 无形资产核算模式收入确认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特许经营权项目按照实际发生情况结算，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处理服务，取得客户付款凭证或证明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收入。

C. 后续设备更新支出

特许经营权协议约定了特许经营的处理厂经营中需要达到指定可提供服务水平的条件以及经营期满移交资产时的相关要求，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将相关资产修复至指定状态的责任，公司在报告期对须履行责任的相关开支进行了最佳金额估计，包括估计特许经营服务期限内设备更新支出的预计未来现金开支，选择适当折现率计算其现金流量的现值等，并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考虑预计负债的资金成本，按照折现率计算利息支出，利息支出一并计入预计负债。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已确认的预计负债进行复核，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原账面金额进行调整。对于其他日常维护、维修或大修支出则在发生当期计入损益。

D. 后续设备更新支出折现率的选择：

以后续设备更新支出时间相同或近似期间的国债票面利率的平均值为基本利率浮动一定的比例作为折现率。

4) 受托运营模式的垃圾渗沥液处理业务收入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对于委托运营的特许经营权项目采用委托运营模式，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处理服务，取得客户付款凭证或证明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收入。

(2) 固废业务收入确认的方法

本集团接收固体废弃物时按量收取消纳费并开具发票，于实际完成固体废弃物处置时或将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的产品对第三方销售验收时，取得客户付款凭证或证明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方法

本集团在商品货权已转移并取得货物转移凭据后，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时视为已将相关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4) 劳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集团在劳务已提供，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

(5) 建造合同确认的具体方法

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条件的，本集团在该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集团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按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如果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本集团在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区分和可靠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确定时，视为可以合理预见合同结果，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不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条件的，本集团在完工交付时根据合同确定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

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折旧进度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租赁主要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集团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其余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年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共同费用除无法合理分配的部分外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批准。	本集团按照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调整情况详见“(3)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对于上述报表格式变更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集团在编制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会计准则，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中简单合并与拆分的财务报表项目，本集团已在财务报表中直接进行了调整，不再专门列示重分类调整情况。
---	--	--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8,143,788.87	298,143,788.8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40,000.00	740,000.00	
应收账款	458,235,588.76	319,406,579.01	-138,829,009.7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887,826.02	2,887,826.0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1,622,884.74	31,622,884.7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312,367.02	16,312,367.02	
合同资产		138,829,009.75	138,829,009.7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74,334.62	1,674,334.62	
其他流动资产	66,875,791.85	66,875,791.85	

流动资产合计	876,492,581.88	876,492,581.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0,016,945.00	110,016,945.00	
长期股权投资	81,690,014.19	81,690,014.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96,955,366.24	1,496,955,366.24	
在建工程	269,305,915.23	269,305,915.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991,856,072.10	991,856,072.1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846,666.30	26,846,666.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93,000.36	10,893,000.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4,929,012.48	104,929,012.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92,492,991.90	3,092,492,991.90	
资产总计	3,968,985,573.78	3,968,985,573.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9,000,000.00	23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18,913,482.23	418,913,482.23	
预收款项	1,945,925.48		-1,945,925.48
合同负债		1,945,925.48	1,945,925.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922,226.04	15,922,226.04	
应交税费	23,210,035.31	23,210,035.31	
其他应付款	63,226,253.61	63,226,253.61	
其中: 应付利息	12,102,635.01	12,102,635.01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5,904,226.98	135,904,226.9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98,122,149.65	898,122,149.6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97,464,858.26	697,464,858.26	
应付债券	389,779,213.12	389,779,213.1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6,235,490.06	16,235,490.0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7,883,872.36	17,883,872.36	
递延收益	92,061,069.78	92,061,069.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28,501.08	1,028,501.0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4,453,004.66	1,214,453,004.66	
负债合计	2,112,575,154.31	2,112,575,154.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0,003,612.00	450,003,612.00	
其他权益工具	76,178,405.87	76,178,405.8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25,543,753.54	625,543,753.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4,737,742.19	54,737,742.1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05,252,536.99	505,252,536.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1,711,716,050.59	1,711,716,050.59	
少数股东权益	144,694,368.88	144,694,368.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856,410,419.47	1,856,410,419.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3,968,985,573.78	3,968,985,573.78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9,974,384.98	109,974,384.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21,508,274.14	236,827,246.80	-84,681,027.3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74,720.39	1,074,720.39	
其他应收款	472,176,674.94	472,176,674.94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450,559.55	6,450,559.55	
合同资产		84,681,027.34	84,681,027.3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561,501.48	13,561,501.48	
流动资产合计	924,746,115.48	924,746,115.4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97,777,614.19	697,777,614.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76,727,359.15	1,176,727,359.15	
在建工程	24,854,822.84	24,854,822.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6,947,322.24	166,947,322.2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04,285.96	1,704,285.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53,348.92	3,553,348.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5,796.71	165,796.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71,730,550.01	2,071,730,550.01	
资产总计	2,996,476,665.49	2,996,476,665.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9,000,000.00	23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8,280,572.48	108,280,572.4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186,969.45	10,186,969.45	
应交税费	6,105,130.14	6,105,130.14	
其他应付款	63,502,869.37	63,502,869.37	
其中：应付利息	2,367,889.16	2,367,889.16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8,376,188.00	98,376,188.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5,451,729.44	525,451,729.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87,243,560.00	387,243,560.00	
应付债券	389,779,213.12	389,779,213.1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0,148,969.64	60,148,969.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7,171,742.76	837,171,742.76	
负债合计	1,362,623,472.20	1,362,623,472.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0,003,612.00	450,003,612.00	
其他权益工具	76,178,405.87	76,178,405.8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25,543,753.54	625,543,753.5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4,737,742.19	54,737,742.19	
未分配利润	427,389,679.69	427,389,679.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33,853,193.29	1,633,853,193.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2,996,476,665.49	2,996,476,665.49	

东权益) 总计			
---------	--	--	--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追溯应用新收入准则, 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收入准则不一致的, 本集团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 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 本集团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额抵扣进项税额后余额或销售额	1%、3%、5%、6%、9%、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12.5%、15%、20%、25%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洋里污水处理厂一、二、三、四期项目及祥坂污水处理厂项目)	15
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0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汽车城项目)	25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新区项目)	12.5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浮村项目)	25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桂湖项目)	0
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一期项目)	25
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二期项目)	0

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一期项目）	25
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二期项目）	0
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一期项目）	25
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二期项目）	12.5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0
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0
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0
福建南平福城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0
福建北峰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5
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5
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原名：福建海环鹏鹞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0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5
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	25
福州海环洗涤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5
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福建海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20
福建海环能源有限公司	25
福建柘荣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福建榕樟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
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25
福清黎阳水务有限公司	25
沙县蓝芳水务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 2019 年 4 月 13 日发布的 2019 年第 60 号公告《关于从事污染防治的第三方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公告》，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的规定，从事公共污水处理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项目	免税期	减半征收期
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018 年-2020 年	2021 年-2023 年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新区项目）	2017 年-2019 年	2020 年-2022 年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桂湖项目）	2019 年-2021 年	2022 年-2024 年
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二期项目）	2019 年-2021 年	2022 年-2024 年
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二期项目）	2020 年-2022 年	——
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二期项目）	2015 年-2017 年	2018 年-2020 年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018 年-2020 年	2021 年-2023 年
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018 年-2020 年	2021 年-2023 年
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019 年-2021 年	2022 年-2024 年
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原名：福建海环鹏鹞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9 年-2021 年	2022 年-2024 年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实施细则》第九十二条中关于小型微利企业的相关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福建海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福建北峰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柘荣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福建南平福城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沙县蓝芳水务有限公司、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认定标准，企业所得税按 20% 计缴。

(4)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 号)，污水处理劳务、垃圾处理及污泥处理处置劳务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增值税享受即征即退政策，退税比例为 70%。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 号)，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中所列资源为主要原材料，生产《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 计入当年收入总额。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应纳税所得额减按 90% 计税。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二手车经销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17 号)，污水处理劳务、垃圾处理及污泥处理处置劳务自 2020 年 5 月 1 日起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6%。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333.21	10,304.33
银行存款	336,944,590.95	262,733,484.54
其他货币资金	15,330,000.00	35,400,000.00
合计	352,280,924.16	298,143,788.8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本集团期末受限制货币资金 1,533 万元，为本公司污水处理设施运营维护保函的保证金 30 万元、子公司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的污水处理设施运营维护保函的保证金 100 万元、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的垃圾渗沥液设施运营维护保函的保证金 173 万元、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污水处理设施运营维护保函的保证金 30 万元、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建宁县乡镇及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的履约保证金 1,200 万元（以定期存单质押）。除此之外，不存在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50,000.00	74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1,350,000.00	74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90 天以内（含）	45,298,696.47
90 日-180 日（含）	140,890,582.80
180-360 日（含）	202,669,892.32
1 年以内小计	388,859,171.59
1 至 2 年	13,236,277.71
2 至 3 年	3,346,374.3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497,500.00
4 至 5 年	95,588.00
5 年以上	
合计	408,034,911.6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5,588.00	0.02	95,588.00	100.00	0.00	95,588.00	0.03	95,588.00	100.00	0.00
其中：										
应收泗阳众联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款项	95,588.00	0.02	95,588.00	100.00	0.00	95,588.00	0.03	95,588.0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7,939,323.62	99.98	15,841,346.72	3.88	392,097,976.90	329,100,879.46	99.97	9,694,300.45	2.95	319,406,579.01
其中：										
应收政府客户款项	373,296,880.85	91.49	12,693,932.98	3.40	360,602,947.87	310,128,018.50	94.21	8,278,992.58	2.67	301,849,025.92
应收非政府客户款项	34,642,442.77	8.49	3,147,413.74	9.09	31,495,029.03	18,972,860.96	5.76	1,415,307.87	7.46	17,557,553.09
合计	408,034,911.62	/	15,936,934.72	/	392,097,976.90	329,196,467.46	/	9,789,888.45	/	319,406,579.0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泗阳众联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95,588.00	95,588.00	100.00	已无法联系，且经查询该公司涉诉事项较多，已无还款能力。
合计	95,588.00	95,588.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政府客户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90 天以内 (含)	29,859,715.87	325,470.90	1.09
90 日-180 日 (含)	136,184,530.16	2,968,822.77	2.18
180-360 日 (含)	199,793,417.26	8,691,013.64	4.35
1 至 2 年 (含 2 年)	7,459,217.56	708,625.67	9.50
2 至 3 年 (含 3 年)			
合计	373,296,880.85	12,693,932.98	3.4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非政府客户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90 天以内 (含)	15,438,980.60	168,284.88	1.09
90 日-180 日 (含)	4,706,052.64	102,591.96	2.18
180-360 日 (含)	2,876,475.06	125,126.68	4.35
1 至 2 年 (含 2 年)	5,777,060.15	548,820.73	9.50
2 至 3 年 (含 3 年)	3,346,374.32	978,814.49	29.25
3 至 4 年 (含 4 年)	2,497,500.00	1,223,775.00	49.00
合计	34,642,442.77	3,147,413.74	9.0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9,789,888.45	6,024,943.87			122,102.40	15,936,934.72
合计	9,789,888.45	6,024,943.87			122,102.40	15,936,934.7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州市城乡建设局	288,530,481.36	1年以内	70.71	10,025,423.02
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处	34,242,265.92	1年以内 30,783,198.60 1-2年 3,459,067.32	8.39	1,362,867.86
福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16,667,650.00	6个月以内	4.08	240,835.34
江苏泗阳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1,644,908.16	1年以内 10,644,757.92 1-2年 1,000,150.24	2.85	411,866.20
永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437,600.00	1年以内	2.56	239,704.24
合计	361,522,905.44	——	88.59	12,280,696.66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846,464.51	79.02	2,519,581.69	87.25
1 至 2 年	742,591.72	20.62	368,244.33	12.75
2 至 3 年	12,917.38	0.36		
3 年以上				
合计	3,601,973.61	100.00	2,887,826.0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石化森美(福建)石油有限公司	762,038.24	2 年以内	21.16
福州和顺德贸易有限公司	637,859.90	1 年以内	17.7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499,989.20	2 年以内	13.88
凯斯特(滁州)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305,077.86	2 年以内	8.47
太仓富莱克斯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151,500.00	1 年以内	4.21
合计	2,356,465.20	——	65.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729,944.86	31,622,884.74
合计	6,729,944.86	31,622,884.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056,698.17
1 至 2 年	3,514,117.92
2 至 3 年	215,659.8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927,027.02
4 至 5 年	3,527.39
5 年以上	1,046,898.61
合计	8,763,928.9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投资保证金		24,021,000.00
代垫工程款、工程电费、维修费等	7,417,761.80	6,108,702.80
押金、备用金、保证金	959,643.00	1,604,381.4
其他	386,524.15	1,623,051.80
合计	8,763,928.95	33,357,136.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238,944.80	458,976.46	1,036,330.00	1,734,251.26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207,188.80	207,188.80		
--转入第三阶段		-8,851.21	8,851.21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3,388.91	196,805.07	1,717.40	251,911.3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47,821.45			47,821.45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32,966.36	854,119.12	1,046,898.61	2,033,984.0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734,251.26	251,911.38			47,821.45	2,033,984.09
合计	1,734,251.26	251,911.38			47,821.45	2,033,984.0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州市寿山乡人民政府	代垫工程款	2,900,000.00	1-2年	33.09	275,500.00
江苏泗阳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代垫工程款	1,807,530.00	3-4年 807,530.00 5年以上 1,000,000.00	20.62	1,395,689.70
维尔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代垫调试费	696,713.40	1年以内	7.95	30,307.03
福清市财政局	代垫水电费	661,779.93	1年以内	7.55	28,787.43
中信环境技术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代垫税费	454,944.36	1-2年	5.19	43,219.71
合计	—	6,520,967.69	—	74.40	1,773,503.8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适用 不适用**(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813,208.67		10,813,208.67	9,346,785.21		9,346,785.21
在产品	1,788,533.32		1,788,533.32	520,782.48		520,782.48
库存商品	22,021,435.89		22,021,435.89	6,097,970.42		6,097,970.42
周转材料	277,348.43		277,348.43	346,828.91		346,828.91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34,900,526.31		34,900,526.31	16,312,367.02		16,312,367.02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政府客户	219,484,654.56	5,832,022.38	213,652,632.18	133,505,074.80	1,783,999.73	131,721,075.07
非政府客户	7,919,574.11	169,190.12	7,750,383.99	7,186,264.97	78,330.29	7,107,934.68
合计	227,404,228.67	6,001,212.50	221,403,016.17	140,691,339.77	1,862,330.02	138,829,009.7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减值准备	4,138,882.48			
合计	4,138,882.48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932,330.60	1,674,334.62
合计	1,932,330.60	1,674,334.6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73,170,109.21	66,862,673.05
预缴其他税费	497,026.88	13,118.80
合计	73,667,136.09	66,875,791.85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BOT 及 PPP 特许经营权金融资产模式	108,461,207.71		108,461,207.71	111,691,279.62		111,691,279.6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932,330.60		-1,932,330.60	-1,674,334.62		-1,674,334.62	
合计	106,528,877.11		106,528,877.11	110,016,945.00		110,016,945.00	/

注：上述款项系 BOT 及 PPP 运营项目固定收入折现金额，经本公司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后，无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232,244.72			-1,353,104.49						20,879,140.23	
福州首创海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740,000.00			-5,800.00						22,734,200.00	
福州市大件废弃物处置服务有限公司	3,618,725.68			-129,711.37						3,489,014.31	
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27,857,128.59	36,800,000.00		1,417,479.68						66,074,608.27	
福州市洋里生活废弃物收运服务有限公司	5,241,915.20	2,625,000.00		48,917.32						7,915,832.52	
小计	81,690,014.19	39,425,000.00		-22,218.86						121,092,795.33	
合计	81,690,014.19	39,425,000.00		-22,218.86						121,092,795.33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 2017 年以货币出资 2,365.60 万元与深圳市深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永东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福州市深投环境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 30%。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主营危险废物治理业务，系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实施福州市危险废物综合处置 PPP 项目，福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作为经福州市人民政府授权的本项目实施机构和本项目 30 年（含建设期）经

营权的授权主体,于2017年12月1日与公司参股子公司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福建省福州市签署《福州市危险废物综合处置PPP项目合同》。2020年2月项目开始正式运营。

2. 本公司2019年以货币出资2,274.00万元与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福建惠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福州首拓环境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福州首创海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20%。福州首创海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主营固体废物治理业务,系福州市人民政府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建设福州市红庙岭厨余垃圾处理厂项目,并授权福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作为经福州市人民政府授权的本项目实施机构和本项目30年(含建设期)经营权的授权主体,于2019年2月25日签订关于设立福州首创海环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厨余项目)《股东协议》。截止2020年12月31日,项目仍在建设期,尚未开始正式运营。

3. 本公司2019年以货币出资361.7740万元与福州美佳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福建惠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东飞环境集团有限公司、福州市晋安区美欣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福州市大件废弃物处置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20%。福州市大件废弃物处置服务有限公司主营再生资源回收与批发业务,系福州市人民政府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建设福州市大件垃圾(园林)处置厂项目,并授权福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作为经福州市人民政府授权的本项目实施机构和本项目30年(含建设期)经营权的授权主体,于2019年2月1日签订《福州市大件垃圾(园林)处置厂PPP项目股东协议》。截止2020年12月31日,项目仍在建设期,尚未开始正式运营。

4. 本公司2019年以货币出资9,200.00万元与上海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建惠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州沪榕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40%。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主营生活垃圾焚烧协同处置业务,系福州市人民政府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建设福州市红庙岭生活垃圾焚烧协同处置项目,并授权福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作为经福州市人民政府授权的本项目实施机构和本项目30年(含建设期)经营权的授权主体,于2019年4月4日签订《福州市红庙岭生活垃圾焚烧协同处置项目股东协议》。截止2020年12月31日,项目仍在建设期,尚未开始正式运营。

5. 本公司2019年以货币出资1,050.00万元与福建东飞环境集团有限公司、福州市晋安区美城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上海中荷环保有限公司、福建省惠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福州市洋里生活废弃物收运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30%。福州市洋里生活废弃物收运服务有限公司主营再生资源回收与批发业务,系福州市人民政府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建设福州市洋里垃圾收运一体化项目,并授权福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作为经福州市人民政府授权的本项目实施机构和本项目29年(含建设期)经营权的授权主体,于2019年2月5日签订《福州市洋里垃圾收运一体化建设PPP项目股东协议》。截止2020年12月31日,项目仍在建设期,尚未开始正式运营。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资中交（寿光）投资有限公司项目	4,529,200.00	
合计	4,529,2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06,516,942.41	1,496,941,870.11
固定资产清理	97,325.41	13,496.13
合计	1,506,614,267.82	1,496,955,366.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82,453,958.69	782,872,648.91	16,652,613.00	1,254,964.45	13,486,975.62	2,096,721,160.67
2. 本期增加金额	109,222,923.18	34,974,054.48	4,142,956.70	2,043,061.69	2,331,428.17	152,714,424.22
(1) 购置	12,162,668.91	4,160,023.95	2,581,404.56	2,043,061.69	934,169.17	21,881,328.28
(2) 在建工程转入	97,060,254.27	30,814,030.53				127,874,284.80
(3) 企业合并增加			1,561,552.14		1,397,259.00	2,958,811.14
3. 本期减少金额	64,480.00	17,750,063.96	313,700.00		36,780.00	18,165,023.96
(1) 处置或报废	64,480.00	17,750,063.96	313,700.00		36,780.00	18,165,023.96
4. 期末余额	1,391,612,401.87	800,096,639.43	20,481,869.70	3,298,026.14	15,781,623.79	2,231,270,560.9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23,205,662.71	261,133,477.03	7,082,866.33	795,462.99	7,561,821.50	599,779,290.56
2. 本期增加金额	62,387,559.66	69,625,501.30	2,997,539.16	610,420.36	2,993,439.76	138,614,460.24
(1) 计提	62,387,559.66	69,591,586.30	1,690,886.22	610,420.36	1,666,043.71	135,946,496.25
(2) 本期在建工程转入		33,915.00				33,915.00

(3) 合并范围变更之影响			1,306,652.94		1,327,396.05	2,634,048.99
3. 本期减少金额	15,484.39	13,291,691.89	298,015.00		34,941.00	13,640,132.28
(1) 处置或报废	15,484.39	13,291,691.89	298,015.00		34,941.00	13,640,132.28
4. 期末余额	385,577,737.98	317,467,286.44	9,782,390.49	1,405,883.35	10,520,320.26	724,753,618.5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06,034,663.89	482,629,352.99	10,699,479.21	1,892,142.79	5,261,303.53	1,506,516,942.41
2. 期初账面价值	959,248,295.98	521,739,171.88	9,569,746.67	459,501.46	5,925,154.12	1,496,941,870.1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其他设备	269,953.11	118,754.55		151,198.56	
合计	269,953.11	118,754.55		151,198.56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4,094,996.54
机器设备	105,250.73
合计	4,200,247.27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洋里厂区四期工程-EPC 实验楼	102,975,684.81	竣工手续未办理完结
海滨公司厂房	77,289,381.28	竣工手续未办理完结
海峡生态公司厂房	69,653,763.62	竣工手续未办理完结
海资公司厂房	45,811,619.14	竣工手续未办理完结
洗涤公司厂房	10,096,056.51	竣工手续未办理完结
大丰石化园一级 A 提标改造工程厂房	9,048,250.78	竣工手续未办理完结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处理资产	97,325.41	13,496.13
合计	97,325.41	13,496.13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68,610,178.31	269,305,915.23
工程物资	931,644.67	
合计	369,541,822.98	269,305,915.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晋安区益凤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工程一期	39,117,301.24		39,117,301.24	121,956,277.25		121,956,277.25
建宁乡镇及农村污水处理 PPP 项目	85,631,344.48		85,631,344.48	49,222,825.98		49,222,825.98
永泰县山水林田湖草水环境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农村面源污染综合整治）PPP 项目	113,629,067.52		113,629,067.52	24,929,758.23		24,929,758.23
洋里一二三期提标改造项目-泥处理标段				22,439,865.05		22,439,865.05
大丰港石化园区污水处理厂一级 A 提标改造工程				20,891,065.64		20,891,065.64
龙峰渣土资源化利用（一期）项目				13,310,561.63		13,310,561.63
福州市浮村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	103,930,786.54		103,930,786.54	12,146,602.63		12,146,602.63
海环观光工厂室外配套项目				2,414,957.79		2,414,957.79
快安厂二期氧化沟曝气系统改造项目				1,983,331.29		1,983,331.29
柘荣县综合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	24,709,918.75		24,709,918.75	10,669.74		10,669.74
红庙岭渗沥液厂厂区综合楼及周边环境提升改造工程项目	1,540,921.10		1,540,921.10			
其他项目	50,838.68		50,838.68			
合计	368,610,178.31		368,610,178.31	269,305,915.23		269,305,915.2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永泰县山水林田湖草水环境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农村面源污染综合整治) PPP 项目	151,891,500.00	24,929,758.23	88,699,309.29			113,629,067.52	79.66	97.00%				自筹
福州市浮村污水处理厂二期项目	199,240,000.00	12,146,602.63	91,784,183.91			103,930,786.54	55.22	75.00%	3,348,993.38	1,512,209.72	5.40	自筹及募集资金

建宁乡镇及农村污水处理 PPP 项目	166,867,200.00	49,222,825.98	36,408,518.50			85,631,344.48	49.90	72.00%	3,910,043.58	1,915,216.66	4.58	自筹及金融机构借款
晋安区益风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工程一期	176,321,915.00	121,956,277.25	16,471,637.64	50,244,428.65	49,066,185.00	39,117,301.24	101.32	85.64%	11,476,831.02	4,845,874.69	4.36	自筹及金融机构借款
柘荣县综合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	211,570,000.00		24,709,918.75			24,709,918.75	12.67	23.00%				自筹

红庙岭渗沥液厂厂区综合楼及周边环境提升改造工程项目	2,000,000.00		1,540,921.10			1,540,921.10	83.98	90.00%				自筹
大丰港石化园区污水处理厂一级 A 提标改造工程	41,484,900.00	20,891,065.64	8,646,378.81	29,537,444.45		-	76.07	100.00%	-	-		自筹及金融机构借款
洋里一二期提标改造项目-泥处理标段设备采购、安装、调试及配套土建工程	25,708,383.00	22,439,865.05	355,925.90	22,795,790.95		-	98.02	100.00%				募集资金及自筹

龙峰渣土资源化利用（一期）项目	135,217,100.00	13,310,561.63	3,220,808.41	16,531,370.04			-	106.38	100.00%	-	-		自筹及金融机构借款
四期 EPC 综合楼附属工程			9,082,652.43	9,082,652.43				100.00	0.00%				自筹及金融机构借款
合计	1,110,300,998.00	264,896,956.41	280,920,254.74	128,191,686.52	49,066,185.00	368,559,339.63	---	---		18,735,867.98	8,273,301.07	---	

注：晋安区益凤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工程一期其他减少系根据《福州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8】386号文件，“鉴于该项目土地出让现状为非平整的山地，原则同意土地平整并入项目公开招标施工，所需费用由市财政据实核拨”。根据该会议纪要、福州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2019年12月25日出具《关于福州市晋安区益凤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三通一平土石方工程预算的评审报告》（榕财投评[2019]1480号、工程款实际拨付进度，本公司的子公司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于2020年5月收到3,277.8987万元的土地平整费用，本公司预计剩余土地平整费用可足额如期收回，因此将其调整到其他非流动资产列示，待实际收款时冲减。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931,644.67	-	931,644.67			
合计	931,644.67	-	931,644.67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59,811,219.43			2,629,668.03	784,650,913.62		1,147,091,801.08

2. 本期增加金额	9,506,350.93		564,603.43	315,930,213.65		326,001,168.01
(1) 购置			564,603.43	309,380.52		873,983.9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06,828,162.10		306,828,162.10
4)在建工程转入	9,506,350.93			7,126,608.96		16,632,959.89
5)重估增值				1,666,062.07		1,666,062.07
3. 本期减少金额				1,145,030.69		1,145,030.69
(1) 处置				1,145,030.69		1,145,030.69
4. 期末余额	369,317,570.36		3,194,271.46	1,099,436,096.58		1,471,947,938.4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4,273,551.34		1,617,938.30	119,344,239.34		155,235,728.98
2. 本期增加金额	10,417,877.58		367,039.73	164,720,648.25		175,505,565.56
(1) 计提	10,417,877.58		367,039.73	43,248,641.94		54,033,559.25
2)合并范围变更之影响				121,472,006.31		121,472,006.31
3. 本期减少金额				249,405.40		249,405.40
(1) 处置				249,405.40		249,405.40
4. 期末余额	44,691,428.92		1,984,978.03	283,815,482.19		330,491,889.1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663,400.00		1,663,400.00
(1) 计提				1,663,400.00		1,663,4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663,400.00		1,663,40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24,626,141.44		1,209,293.43	813,957,214.39		1,139,792,649.26
2. 期初账面价值	325,537,668.09		1,011,729.73	665,306,674.28		991,856,072.1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特许经营类型	项目规模 (万吨/日)	特许经营期(年)	合同签订日期	运营状况
1	福州市浮村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	BOT	5	27	2010 年 5 月	正常运营
2	青口汽车工业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TOT 项目	TOT	1	30	2012 年 4 月	正常运营
3	闽侯县城区污水处理厂一期 BOT 项目	BOT	1.5	28	2007 年 11 月	正常运营
4	闽侯县城区污水处理厂二期 BOT 项目	BOT	1.5	28	2014 年 5 月	正常运营
5	青口新市区环境保护 BOT 工程	BOT	1.5	30	2013 年 1 月	正常运营
6	福州市马尾区(青洲、快安、长安)污水处理厂 TOT 项目	TOT	9	30	2018 年 3 月	正常运营
7	闽清县梅溪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一期	BOT	0.5	30	2015 年 3 月	正常运营
8	闽清县白金工业区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一期	BOT	0.5	30	2015 年 3 月	正常运营
9	琅岐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一期	BOT	1.5	30	2013 年 9 月	正常运营
10	江苏泗阳县城东污水处理厂一期	TOT	3	30	2013 年 5 月	正常运营
11	江苏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城南污水处理厂)	BOT	3	30	2013 年 9 月	正常运营
12	江苏泗阳经济开发区工业供水厂项目一期	BOT	2	30	2013 年 5 月	正常运营
13	江镜华侨农场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一期工程	BOT	1.25	30	2016 年 9 月	正常运营
14	福清市融元污水工程	BOT	12	23	2002 年 9 月	正常运营
15	沙县城区污水工程	BOT	3	25	一期 2005 年 1 月、二期 2013 年 6 月	正常运营

(续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期初原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原值	备注
1	福州市浮村污水处理厂BOT项目	139,231,213.63			139,231,213.63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	青口汽车工业区污水处理厂TOT项目	10,569,206.00			10,569,206.00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3	闽侯县城区污水处理厂一期BOT项目	33,660,506.97		200,036.12	33,460,470.85	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4	闽侯县城区污水处理厂二期BOT项目	38,011,213.09		1,011,386.81	36,999,826.28	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5	青口新市区环境保护BOT工程	53,537,464.76			53,537,464.76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6	福州市马尾区（青洲、快安、长安）污水处理厂TOT项目	78,516,230.78	3,597,294.16		82,113,524.94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7	闽清县梅溪污水处理厂BOT项目一期	27,106,885.41			27,106,885.41	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8	闽清县白金工业区污水处理厂BOT项目一期	36,412,703.47			36,412,703.47	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期初原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原值	备注
9	琅岐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一期	84,409,640.09	40,204.66		84,449,844.75	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0	江苏泗阳县城东污水处理厂一期	68,621,403.99	3,853,299.41		72,474,703.40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1	江苏泗阳城东污水处理厂二期(城南污水处理厂)	116,711,260.58	4,296,953.10		121,008,213.68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2	江苏泗阳经济开发区工业供水厂项目一期	33,621,892.80			33,621,892.80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3	江镜华侨农场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一期工程	64,241,292.05	-2,619,307.54		61,621,984.51	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4	福清市融元污水项目		250,881,244.02		250,881,244.02	福清黎阳水务有限公司
15	沙县城区污水工程		55,946,918.08		55,946,918.08	沙县蓝芳水务有限公司
	合计	784,650,913.62	315,996,605.89	1,211,422.93	1,099,436,096.58	——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污水处理厂除磷药剂系统性优化研究		2,014,675.22				2,014,675.22		
污泥堆肥产物园林利用可行性研究		961,920.74				961,920.74		
MBR 系统膜污染控制研究		3,617,128.32				3,617,128.32		
污水处理厂全流程分析优化研究		1,362,764.61				1,362,764.61		
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研究		905,881.55				905,881.55		
厨余垃圾高效堆肥及其装备开发		727,191.15				727,191.15		
固化微生物应用于污水处理的工艺与装备的研究		1,236,336.13				1,236,336.13		
基于低碳氮比条件下高氮污水脱氮效率的研究		2,614,039.90				2,614,039.90		
污水处理厂污泥脱水性能的研究		553,928.95				553,928.95		
在线监测仪表预处理系统的优化研究		557,844.54				557,844.54		
污水处理厂除磷药剂与投加系统的研发与应用		229,946.00				229,946.00		
污泥过程减量化课题		1,793.70				1,793.70		
基于碳源分离主流生物脱氮的污水低耗处理与能源化新技术研究		190,166.90				190,166.90		
城镇污水处理厂智慧运营管理平台开发研究		1,667,743.72				1,667,743.72		
污水处理厂数学模型应用研究与运营优化		2,366.13				2,366.13		
MBR 工程膜污染现		110,870.91				110,870.91		

状分析调研项目								
基于排水模型的城镇排水管网优化研究与应用项目		135,262.50				135,262.50		
乡镇及农村污水处理智能化信息管理平台开发		395,860.90				395,860.90		
合计		17,285,721.87				17,285,721.87		

其他说明

无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YM 原菌	20,201,730.80	170.95	805,391.19	19,396,510.56	-
高温好氧菌		19,396,510.56			19,396,510.56
办公楼修缮、零星维护	4,743,408.45	261,372.57	2,196,560.29		2,808,220.73
维修费	813,585.22	71,489.91	295,791.79		589,283.34
厂区绿化	792,800.79	77,057.80	515,003.02		354,855.57

工程					
土地租赁费	203,666.62	-	20,366.70		183,299.92
食堂餐具、餐桌椅	91,474.42	-	85,052.65		6,421.77
其他		1,403,680.00	467,110.46	-	936,569.54
合计	26,846,666.30	21,210,281.79	4,385,276.10	19,396,510.56	24,275,161.43

其他说明:

2020年12月22日(工商变更日)本公司子公司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原名:福建海环鹏鹞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原股东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49%股权转让给福建省长希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根据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及新旧股东与项目公司签订的《终止合作协议书》,新股东福建省长希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完全承继原股东的所有权利及义务,拥有好氧发酵的污泥处置技术,并对污泥处置后产生的后端产物具有自身消纳能力。项目参与各方将合作期间的遗留问题达成协议,并积极完成处置,如YM菌的处置,如上表所述,YM菌已替换为同等价值高温好氧菌。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650,992.11	1,463,741.05	1,845,316.63	306,424.8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1,217,754.52	152,531.54	8,793,058.27	1,459,555.20
信用减值损失	17,894,696.57	3,269,810.10	11,503,113.16	1,977,478.25
应付未付工资	6,158,527.84	989,148.81	5,717,062.08	924,326.15
BOT、TOT、PPP 污水处理基础设施预计更新复原成本	24,062,080.92	5,945,795.01	14,612,742.15	3,653,185.54
同一控制下购并资产入账价值小于计税基础	6,206,774.25	1,551,693.56	6,503,269.85	1,625,817.46
受托运营项目预计膜更新复原成本	1,837,269.72	459,317.43	1,960,289.00	490,072.25
试运行收入成本净额	1,763,404.00	440,851.00	1,824,562.50	456,140.63
合计	66,791,499.93	14,272,888.50	52,759,413.64	10,893,000.3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差异	负债	差异	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BOT 金融资产模式影响	7,051,122.02	1,703,317.16	4,114,004.31	1,028,501.08
合计	7,051,122.02	1,703,317.16	4,114,004.31	1,028,501.0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257,533.74	3,399,921.98
可抵扣亏损	59,127,054.33	31,834,412.47
合计	65,384,588.07	35,234,334.45

注：由于子公司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海环能源有限公司、福建海环洗涤服务有限公司、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11,068,637.90	
2021 年	12,736,553.86	13,057,023.72	
2022 年	960,607.31	960,607.37	
2023 年	3,822,880.20	856,224.58	
2024 年	9,267,925.29	5,891,918.90	
2025 年	32,339,087.67		
合计	59,127,054.33	31,834,412.4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益凤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利用项目土地购买款及平整支出	90,348,825.44		90,348,825.44	90,348,825.44		90,348,825.44
代垫益凤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利用项目三通一平项目工程款	16,287,198.00		16,287,198.00			
预付其他长期资产购买款	11,689,918.78		11,689,918.78	504,567.52		504,567.52
龙峰渣土资源化利用（一期）项目土地购买款及平整支出	10,481,554.41		10,481,554.41	10,481,554.41		10,481,554.41
闽侯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预付款	3,594,065.11		3,594,065.11	3,594,065.11		3,594,065.11
合计	132,401,561.74		132,401,561.74	104,929,012.48		104,929,012.48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000,000.00	50,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54,000,000.00	189,000,000.00
合计	264,000,000.00	239,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长期资产购建款	432,878,716.98	400,848,955.76
应付经营支出采购款	57,138,880.65	18,064,526.47
合计	490,017,597.63	418,913,482.2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福建省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3,628,968.26	浮村项目、长乐龙峰项目、江镜项目工程未结算
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4,129,056.92	益凤山项目工程未结算
福州中喻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69,614,940.10	洋里及祥坂提标项目工程未结算
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公用事业管理处	23,834,400.00	马尾三厂提标改造项目工程未结算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76,227.18	白金、梅溪项目工程未结算
福建省融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674,604.96	北峰项目工程未结算
合计	254,958,197.4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建筑垃圾收纳费	10,049,457.29	1,945,925.48
预收其他合同	1,995,280.41	
合计	12,044,737.70	1,945,925.4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155,942.95	99,647,896.55	102,698,390.45	9,105,449.0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766,283.09	5,003,687.31	4,499,217.77	4,270,752.6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5,922,226.04	104,651,583.86	107,197,608.22	13,376,201.6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926,828.32	79,834,276.72	82,973,921.21	7,787,183.83
二、职工福利费	99,990.62	6,897,814.91	6,986,732.45	11,073.08
三、社会保险费	986.81	4,241,186.94	4,241,374.25	799.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754.50	3,619,961.67	3,619,961.67	754.50
工伤保险费		20,123.95	20,123.95	
生育保险费		321,302.38	321,257.38	45.00
补充医疗保险	232.31	227,373.58	227,605.89	
其他		52,425.36	52,425.36	
四、住房公积金	15,140.00	6,896,989.00	6,888,005.00	24,12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83,497.20	1,777,628.98	1,608,357.54	852,768.6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429,500.00			429,500.00
合计	12,155,942.95	99,647,896.55	102,698,390.45	9,105,449.0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42,079.48	1,142,079.48	
2、失业保险费		18,645.91	18,645.91	
3、企业年金缴费	3,766,283.09	3,842,961.92	3,338,492.38	4,270,752.63
合计	3,766,283.09	5,003,687.31	4,499,217.77	4,270,752.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717,926.21	14,343,767.32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5,729,784.88	7,782,535.27
个人所得税	1,003,070.05	147,796.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625.81	54,335.00
房产税	983,445.21	116,015.88

土地使用税	1,331,117.63	507,974.97
教育费附加	46,547.01	47,768.48
其他税费	313,776.79	209,842.18
合计	30,185,293.59	23,210,035.31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3,765,510.38	12,102,635.0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5,130,395.68	51,123,618.60
合计	38,895,906.06	63,226,253.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1,374,991.22	10,453,341.23
企业债券利息	2,088,319.81	1,333,918.7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02,199.35	315,375.00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13,765,510.38	12,102,635.0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收取的押金、保证金	14,198,563.35	6,315,245.00
应付个人往来款	346,249.61	1,473,710.77
应付原股东利润	181,900.00	181,900.00
借款	9,866,506.39	42,833,300.00
其他	537,176.33	319,462.83
合计	25,130,395.68	51,123,618.6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4,645,922.96	子公司借款及往来款
福建省融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430,829.77	子公司借款及往来款
福建实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合计	10,076,752.7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2,503,442.55	125,904,226.98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142,503,442.55	135,904,226.98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150,000,000.00	
应付退货款		
合计	150,00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 海峡环保 GN001	100.00	2020 年 12 月 25 日	180 天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87,500.00	-		150,000,000.00
合计	/	/	/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87,500.00	-		15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25,787,780.72	199,223,885.26
抵押借款	218,759,667.00	87,828,413.00
保证借款	14,800,000.00	23,169,000.00
信用借款	197,894,792.00	387,243,560.00
合计	657,242,239.72	697,464,858.2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质押借款的说明：

(1) 2016 年 10 月，子公司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取得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 年期长期借款 4,60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按实际发放日和利率调整日基准利率和定价公式确定借款利率。变更后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定价基准利率加 0.2%，定价基准利率按 LPR 五年期以上期限档次约定执行，浮动周期为年。），以琅岐污水处理厂项目污水处理收费权为质押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4,160.24 万元，其中一

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 260.05 万元。

(2) 2017 年 8 月, 子公司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 年期长期借款 4,00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 以实际提款日为起算日, 每一年为一个浮动周期, 重新定价一次。重新定价日为下一个浮动周期的首日, 即起算日为重新定价当月的对应日, 当月没有对应日的则为当月最后一日。变更后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 即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最近一次公布的 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加 25 个基点, 利率浮动周期为 12 个月), 以福州市洋里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项目收费权益为质押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3,476.81 万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 235.00 万元。

(3) 2018 年 8 月, 子公司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取得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年期长期借款 1,000.00 万元(借款利率由贷款人进行逐笔定价, 具体利率以《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小企业法人授信业务借据》的约定为准), 以侯官污水处理收费权、侯官机器设备为质押担保,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285.34 万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 30.69 万元。

(4) 2018 年 12 月, 子公司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取得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年期长期借款 6,50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提款日与约定的期限相对应档次的中国人民银行基准贷款利率。变更后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 即 5 年期以上 LPR 加 5 个基点, 浮动周期为 12 个月。), 以《福州市马尾区污水处理特许经营协议》项下特许经营收费权为质押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5,200.00 万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 650.00 万元。

(5) 2019 年 2 月, 子公司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15 年长期借款 11,60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 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以上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为基准利率下浮 7.24%。变更后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 即 5 年期以上 LPR 基础上加 49.5 个基点, 按半年调整。), 以《建宁乡镇及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 PPP 项目项目合同》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已提款金额为 7,000.00 万元, 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7,000.00 万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 666.00 万元。

(6) 2020 年 1 月, 子公司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取得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分行 9 年期长期借款 54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 以起息日前一个工作日的 60 个月的 LPR 作为基准利率, 在此基础上加 0.1%, 并自次年 1 月 1 日起至本合同项下本息全部清偿之日止, 每年 1 月 1 日根据当日对应的基准利率(LPR 取前一个工作日的利率值)进行调整), 以污水处理收益权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515.00 万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 25.00 万元。

(7) 2020 年 1 月, 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5 年期长期借款 4,80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 以定价日前 1 个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为基准利率, 加 60 个基点, 实际执行利率为 4.75%), 以持有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51% 股权作为质押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4,411.86 万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 603.73 万元。

2. 抵押借款:

(1) 2019 年 5 月, 非全资子公司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取得 8 年期长期借款 13,000.00 万元（借款利率采用浮动利率，自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 5%，并自起息日至本合同项下本期全部清偿之日止每 12 个月根据利率调整日当日的基准利率以及上述上浮比例调一次。自 2021 年 5 月 29 日起，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即 LPR 利率加 25 个基点，利率浮动周期及利率调整日沿用原合同约定），以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晋安区益凤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作为抵押担保，股东按照股权比例追加担保，本公司为 51% 的债务本息提供担保；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为 49% 的债务本息提供担保；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49% 的股权及其派生权益用于质押担保；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吴启敏及其配偶洪艳、王长芳及其配偶甫言群、叶新、王开顺对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49% 的债务本息提供连带保证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12,459.97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 1,335.00 万元。

(2) 2019 年 12 月，子公司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仓山支行取得 10 年期长期借款 11,00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 LPR（五年以上）期限档次+0.1%），以福州市长乐区樟港街道龙峰村“龙峰渣土资源利用化项目”土地及在建工程（为主债权金额 6779.89 万元提供担保）提供担保，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11,0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 1,000.00 万元。

(3) 2020 年 1 月，子公司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市大丰支行取得 8 年期长期借款 861.00 万元（借款利率由贷款人进行逐笔定价，具体利率以《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小企业法人授信业务借据》的约定为准，2020 年到账的借款利率为 4.65%），以大丰港石化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用地及地上建筑物为抵押，以大丰港石化园区污水处理厂收费权为质押，本公司对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 1,400.0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中信环境技术投资（中国）有限公司对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 600.0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861.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 110.00 万元。

3. 保证借款的说明：

(1) 2012 年 8 月，子公司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取得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 年期长期借款 4,00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自起息日起至本息全部清偿之日止每 12 个月根据利率调整日当日的基准利率确定借款利率。自 2020 年 8 月 31 日起，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即 LPR 利率加 5 个基点，利率浮动周期及利率调整日沿用原合同约定），由北控中科成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4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 400.00 万元。

(2) 2017 年 10 月，孙公司福清黎阳水务有限公司取得中国建设银行 8 年期长期借款 4,900.00 万元（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自起息日起至本息全部清偿之日止每 12 个月根据利率调整日当日的基准利率确定借款利率），由中信环境技术（广州）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2,18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额为 700.00 万元。

4. 信用借款的说明：

(1) 2017 年 1 月, 本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晋安支行取得 9 年期长期借款 20,000.00 万元(起息日人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利率, 自起息日起至本息全部清偿之日止每 12 个月根据利率调整日当日的基准利率确定借款利率。自 2021 年 1 月 20 日起, 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 即 LPR 利率加 5 个基点, 利率浮动周期及利率调整日沿用原合同约定),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14,422.98 万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 3,000.00 万元。

(2) 2018 年 4 月, 本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10 年期长期借款 20,000.00 万元(原借款利率为由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档次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 每一年调整一次。变更后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 即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最新的定价基础利率加 0 个基点, 利率浮动周期及利率调整日沿用原合同约定),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8,145.11 万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 1,054.19 万元。

(3) 2018 年 6 月, 本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4 年期长期借款 5,000.00 万元(原借款利率为央行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 5 年以上期限档次。变更后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 4.5%),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1,130.68 万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 1,130.68 万元。

(4) 2018 年 7 月, 本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晋安支行取得 10 年期长期借款 11,000.00 万元(原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 自起息日起至本息全部清偿之日止每 12 个月根据利率调整日当日的基准利率确定借款利率。自 2020 年 7 月 17 日起, 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 即 LPR 利率加 5 个基点, 利率浮动周期及利率调整日沿用原合同约定),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2,275.58 万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 1,000.00 万元。

(5) 2018 年 12 月, 本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3 年期长期借款 2,850.00 万元(原借款利率为由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同档次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 每一年调整一次。变更后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 即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最新的定价基础利率加 0 个基点, 利率浮动周期及利率调整日沿用原合同约定),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归还的借款额为 2,050.00 万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额为 2,050.00 万元。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金	459,958,000.00	459,972,000.00
利息调整	-50,653,341.33	-70,192,786.88
合计	409,304,658.67	389,779,213.12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海环转债	100	2019年4月9日	6年	460,000,000.00	389,779,213.12		2,506,761.03	19,539,445.55	14,000.00	409,304,658.67
合计	/	/	/	460,000,000.00	389,779,213.12		2,506,761.03	19,539,445.55	14,000.00	409,304,658.67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095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4月9日公开发行了46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6,00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40%、第二年为0.6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为1.50%、第五年为1.80%、第六年为2.00%。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

本次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7.80元/股。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则转股价相应调整。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三十个连续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发行人将按债券面值的108%（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间，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在本次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全部或部分其持有的可转债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全部或部分其持有的可转债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本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50,00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2元（含税）。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在海环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

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在 2018 年度权益分派完成后海环转债转股价格由初始转股价格 7.80 元/股调整为 7.75 元/股。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450,003,612.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8 元（含税）。在 2019 年度权益分派完成后海环转债转股价格由初始转股价格 7.75 元/股调整为 7.69 元/股。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9,031,312.25	16,235,490.06
专项应付款		-
合计	29,031,312.25	16,235,490.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借款	15,000,000.00	3,000,000.00
建宁乡镇及农村污水处理 PPP 项目资金	14,031,312.25	13,235,490.06
合计	29,031,312.25	16,235,490.06

其他说明：

建宁乡镇及农村污水处理 PPP 项目资金系政府出资方根据《股东协议》、《投资合作协议》于建设期内拨付专项资金 3,966.00 万元，该专项资金在可用性付费总额中提取并留存在项目公司至运营期结束全额移交给政府方或政府方指定机构，不足部分由项目公司社会资本方补足。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即项目公司）2018 年 10 月收该笔专项资金，2019 年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将拟于项目结束时支付的 3,966.00 万元以折现后的金额列示于长期应付款，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将终值与现值的差额列示于递延收益，于资产完工后按折旧进度予以摊销，上述两项均进行了追溯调整。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T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1,310,841.21	1,787,222.56	T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6,316,979.91	7,701,535.22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受托运营资产预计膜更新支出	1,960,289.00	2,052,965.02	受托运营资产预计膜更新支出
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2,058,198.07	1,752,484.32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968,474.30	1,545,472.07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T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609,298.87	1,444,566.47	T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1,297,689.21	1,857,539.94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2,905,255.11	4,649,946.62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449,206.17	910,681.59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建北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T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7,640.51	27,536.41	PPP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福清黎阳水务有限公司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4,635,353.40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沙县蓝芳水务有限公司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1,394,504.82	BOT 资产预计更新复原支出
合计	17,883,872.36	29,759,808.44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4,743,249.77	95,905,356.00	6,050,854.33	154,597,751.44	政府拨付与资产相关补助

其他	27,317,820.01			27,317,820.01	详见本附注 48. 长期应付款
合计	92,061,069.78	95,905,356.00	6,050,854.33	181,915,571.4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提标改造项目 建设资金	46,389,528.01			426,529.88		42,128,998.13	与资产相关
洋里粪便站补 助	2,244,880.17			444,807.96		1,800,072.21	与资产相关
市政污泥及餐 厨垃圾资源化 综合利用技术 研究与示范	696,327.20			80,765.28		615,561.92	与资产相关
洋里四期污水 处理厂项目补 助	15,242,514.39			1,204,751.21		14,037,763.18	与资产相关
洋里三期污水 处理项目环境 保护资金	170,000.00			60,000.00		110,000.00	与资产相关
福州市琅岐经 济区财政局污 水设备补助款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福州市晋安区 财政局 2019 年 重点流域水环 境综合治理项 目中央基建拨 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永泰县山水林 田湖草水环境		65,605,356.00				65,605,356.00	与资产相关

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项目补助金							
合计	64,743,249.77	95,905,356.00	-	6,050,854.33		154,597,751.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50,003,612.00				1,812.00	1,812.00	450,005,424.00

其他说明：

其他系 2020 年本公司发行的海环转债持有人转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转换公司债券	4,599,720.00	76,178,405.87			14,000.00	2,318.63	4,585,720.00	76,176,087.24
合计	4,599,720.00	76,178,405.87			14,000.00	2,318.63	4,585,720.00	76,176,087.24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095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总额人民币460,000,000.00元（460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40%、第二年为0.6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为1.50%、第五年为1.80%、第六年为2.00%。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25,543,753.54	12,652.00		625,556,405.54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625,543,753.54	12,652.00		625,556,405.5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的资本公积系本公司2020年发行的海环转债持有人于本期转股的影响。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4,737,742.19	10,615,742.55		65,353,484.7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4,737,742.19	10,615,742.55		65,353,484.7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05,252,536.99	408,284,539.1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05,252,536.99	408,284,539.1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0,042,191.87	130,140,323.7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615,742.55	9,772,325.9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095,831.28	23,4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98,583,155.03	505,252,536.9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19,583,208.60	421,063,645.14	626,672,451.81	362,129,607.27
其他业务	13,218,920.10	6,096,663.82	13,878,206.67	6,875,847.62
合计	732,802,128.70	427,160,308.96	640,550,658.48	369,005,454.8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污水处理业务分 部	垃圾渗沥液处 理业务分部	固废业务分部	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按经营地区分类					
福建	589,045,771.98	67,400,013.53	18,836,868.71	14,872,240.99	690,154,895.21
江苏	28,246,628.53			4,888,679.25	33,135,307.78
市场或客户类型					
政府客户	594,967,511.36	67,400,013.53		4,210,311.74	666,577,836.63
非政府客户	22,324,889.15		18,836,868.71	15,550,608.50	56,712,366.36
合同类型					
特许经营	603,218,462.62	67,400,013.53			670,618,476.15
非特许经营	14,073,937.89		18,836,868.71	19,760,920.24	52,671,726.84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617,292,400.51	67,400,013.53	18,836,868.71	19,760,920.24	723,290,202.99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99,448.31	1,035,738.10
教育费附加	1,096,287.50	757,590.18
资源税		
房产税	2,814,400.38	2,062,656.56
土地使用税	6,531,344.13	6,223,067.52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351,561.32	298,119.20
其他税	1,579,710.79	566,045.57
合计	13,872,752.43	10,943,217.13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36,952.35	252,764.10
网络通信费	1,099.00	8,400.00
累计折旧	547.68	124.28
其他	143,050.13	
合计	1,581,649.16	261,288.3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类	36,777,087.37	32,338,017.54
折旧摊销	18,254,056.77	16,415,053.36

办公费	2,280,684.28	3,508,005.11
咨询顾问费	3,621,851.22	2,807,042.13
维修费	490,660.15	606,726.64
差旅费	794,618.51	719,052.31
运输费	839,358.09	983,355.52
招待费	553,578.98	183,942.66
其他	7,341,402.86	5,745,528.56
合计	70,953,298.23	63,306,723.8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类	7,852,448.22	7,188,950.38
材料费	4,530,384.38	2,092,457.74
折旧摊销	976,096.43	838,005.81
能源费	1,928,856.72	1,870,800.88
咨询顾问费	1,859,949.91	644,588.14
其他	137,986.21	60,272.93
合计	17,285,721.87	12,695,075.88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70,886,950.04	59,967,618.66
减：利息收入	-8,418,251.24	-6,203,275.85
加：汇兑损失	-0.07	77,562.57
其他支出	116,023.01	83,405.89
合计	62,584,721.74	53,925,311.27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收入	21,072,314.73	10,975,607.66
新增税赋补偿	2,736,145.48	9,810,284.73
提标改造补助	4,260,529.88	3,987,438.35
洋里四期污水处理厂项目补助	1,204,751.21	1,368,838.46
企业提升规模奖励金	900,000.00	
失业稳岗补贴	509,760.51	98,365.96
洋里粪便站补助	444,807.96	444,807.96
运行维护补助	192,000.00	30,000.00
乡镇污水厂运行补助		800,000.00
个税手续费	81,752.12	-
市政污泥及餐厨垃圾资源化综合利用技术与示范	80,765.28	80,765.33
环境保护资金	60,000.00	60,000.00
中小微企业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6,000.00	
进项税加计扣除	256.49	
合计	31,549,083.66	27,656,108.45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218.86	-299,320.6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22,218.86	-299,320.65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024,943.87	7,722,820.7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51,911.38	153,417.14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6,276,855.25	7,876,237.91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663,400.00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4,138,882.48	
合计	5,802,282.48	

其他说明：

其他系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26,073.98	500.00	226,073.9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11,000.00	733,200.00	311,000.00
其他	61,151.84	97,619.34	61,151.84
合计	598,225.82	831,319.34	598,225.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奖励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自主知识产权奖励	11,000.00	-	与收益相关
扶持工业转型发展奖励		277,700.00	与收益相关
鼓山镇人民政府高增长企业奖励		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纳税大户”奖励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外资提质增效奖金		75,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11,000.00	733,2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奖励金	300,000.00		《福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福州市科学技术局、福州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福州市税务局关于公布 2020 年福州市企业技术中心名单通知》、《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福州市晋安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奖励资金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自主知识产权奖励	11,000.00		《福州市人民政府文件关于引发福州市自主知识产权自主和奖励办法》	与收益相关
扶持工业转型发展奖励		277,700.00	《关于下达 2018 年度县产业发展引导资金项目奖补资金的通知》(泗财〔2019〕41 号)	与收益相关
鼓山镇人民政府高速增长企业奖励		280,000.00	《福州市商务局、福州市发展改革委员会、福州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18 年度促进服务业稳增长奖励（第二批）申报工作的通知》(榕商务运行〔2019〕45 号)、福州市晋安区《关于做好 2018 年度促进服务业稳增长奖励（第二批）申报工作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纳税大户”奖励金		100,000.00	《中共福州市晋安区委员会、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政府关于给予 2018 年度晋安区纳税贡献企业表扬奖励的决定》榕晋委〔2019〕84 号	与收益相关
外资提质增效奖金		75,500.00	《关于下达 2019 年省级外资提质增效项目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宿财工贸〔2019〕52 号)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11,000.00	733,200.00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395,869.70	49,843.03	5,395,869.7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500,244.41	49,843.03	4,500,244.4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895,625.29		895,625.29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		10,000.00
非常损失		250,596.63	
其他	16,567.67	1,756,385.13	16,567.67
合计	5,422,437.37	2,056,824.79	5,422,437.37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1,771,632.91	23,825,272.9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30,673.49	-2,272,025.22
合计	30,440,959.42	21,553,247.7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3,987,191.8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098,078.7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67,376.1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24,570.1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332.8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1,911.4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00,362.7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637,685.32
对于研发支出加计扣除和无形资产加计摊销的所得税影响	-2,006,696.85
其他	-345,795.48

所得税费用	30,440,959.42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代垫土地款		72,776,560.00
收到投标保证金、购货保证金等	10,629,492.23	9,802,673.70
留抵税额返还	6,096,518.83	
收代垫福建盈源集团有限公司税款	1,181,225.10	
往来款	5,248,627.33	4,015,330.99
收代垫临时接电费、水费等	2,102,650.23	-
利息收入	2,427,269.91	8,650,498.54
收到政府补助及其他	99,290,075.60	1,547,107.97
合计	126,975,859.23	96,792,171.2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垫税费及滞纳金		770,644.36
支付工程投标保证金	12,276,200.00	6,392,394.67
代垫工程款		535,861.64
支付污泥处置、脱水费、代垫临时接电费、工会经费等	3,686,776.67	6,569,274.09
专业机构咨询费、办公费等付现费用	25,442,356.87	19,232,560.70
捐款等	26,412.69	1,756,385.13
手续费等财务费用支出	111,900.61	83,341.39
合计	41,543,646.84	35,340,461.9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工程施工履约保证金	20,800,000.00	
晋安区益凤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土地平整费用补偿	32,778,987.00	
合计	53,578,987.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股权收购协议承担项目公司借款	22,789,503.81	
支付股权收购定金		24,021,000.00
工程施工履约保证金		33,100,000.00
合计	22,789,503.81	57,121,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按股权比例借入款项	5,750,000.00	37,333,300.00
收到股东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借款	85,000,000.00	
合计	90,750,000.00	37,333,3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亚同环保（沈阳）有限公司借款	3,000,000.00	7,000,000.00

归还中信环境技术（广州）有限公司借款	21,895,797.78	
归还联合环境技术（福州）有限公司借款	10,500,000.00	
归还股东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借款	85,000,000.00	
支付募集资金的发行费用	37,500.00	272,356.74
支付可转债转股价差	3.80	7.00
合计	120,433,301.58	7,272,363.7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3,546,232.41	127,115,383.82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02,282.48	
信用减值损失	6,276,855.25	7,876,237.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5,946,496.25	127,716,708.89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54,033,559.25	37,605,213.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85,276.10	3,343,792.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69,795.72	49,343.0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7,913,581.26	57,283,814.6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218.86	299,320.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05,489.57	-2,828,763.5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4,816.08	556,738.2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977,354.05	-10,445,878.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4,602,131.11	-126,347,765.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7,147,093.23	1,001,453.8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333,232.16	223,225,599.4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24,5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6,950,924.16	262,743,788.8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62,743,788.87	145,504,657.1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207,135.29	117,239,131.7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6,049,000.00
其中: 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56,049,000.0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3,412,895.30
其中: 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43,412,895.30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2,636,104.70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36,950,924.16	262,743,788.87
其中: 库存现金	6,333.21	10,304.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6,944,590.95	262,733,484.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950,924.16	262,743,788.8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330,000.00	详见本节“七、1、货币资金”中的其他说明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8,433,028.28	以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收费权为质押担保，并以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机器设备为抵押担保，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1,000.00万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已累计提款349.80万元，尚有650.20万元未提款。
长期股权投资	80,070,000.00	以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51%股权为质押，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入4,800.00万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已提款金额为4,644.06万元，尚有155.94万元未提款。
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	341,635,037.26	以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晋安区益凤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为抵押、股东按股权比例追加担保，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13,000.00万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已提款金额为12,999.97万元，尚有0.03万元未提款。
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	113,446,742.63	以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福州市长乐区樟港街道龙峰村“龙峰渣土资源化利用项目”工业用地及在建工程为抵押、本公司对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11,000.00万元债务提供担保，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借款 11,000.00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部提款。
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	4,324,691.12	以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所有的大丰港石化园区污水处理项目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为抵押、污水处理收费权为质押、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 1,400.0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中信环境技术投资（中国）有限公司对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 600.00 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市大丰支行取得 8 年期长期借款 2,000.00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提款 861.00 万元。
合计	563,239,499.29	/

其他说明：

无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永泰县山水林田湖草水环境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项目补助金	65,605,356.00	递延收益	-
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 2019 年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中央基建拨款	30,000,000.00	递延收益	-
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	21,072,314.73	其他收益	21,072,314.73

收入			
新增税赋补偿	2,736,145.48	其他收益	2,736,145.48
企业提升规模奖励金	900,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00
失业稳岗补贴	509,760.52	其他收益	509,760.51
福州市琅岐经济区财政局污水设备补助款	300,000.00	递延收益	
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奖励金	3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
新区运行补助	192,000.00	其他收益	192,000.00
自主知识产权奖励	11,000.00	营业外收入	11,000.00
中小微企业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6,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
合计	121,632,576.73	——	25,727,220.7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8日	80,070,000.00	51%	现金购买	2020年4月28日	实质控制（人员进驻、资产交接、支付转让价款100%）	41,757,890.76	13,666,752.41

其他说明：

2019年12月11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竞买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与中信环境技术（广州）有限公司日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受让中信环境技术（广州）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51%股权，受让价格为8,007.00万元。截止2020年4月18日，本公司已全额支付股权转让款。2020年4月21日，本公司与中信环境技术（广州）有限公司签订《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2020年4月26日，本公司向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委派两名董事及一名监事。参与各方于2020年4月28日办理资产交接手续。2020年4月28日，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任命本公司委派的两名董事及一名监事人选。据此，自2020年4月30日起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现金	80,07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80,07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80,070,0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19）沪第0263号《评估报告》，以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15,700万元为基础，双方谈判协商受让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51%股权对应的股权转让款8,007万元，作为合并成本公允价值。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	------------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36,175,189.78	174,899,978.39
货币资金	43,412,895.30	43,412,895.30
应收款项	5,043,085.71	5,043,085.71
存货		
固定资产	383,615.80	324,762.15
无形资产	185,356,155.79	124,139,798.05
其他资产	1,979,437.18	1,979,437.18
负债：	79,175,189.78	79,175,189.78
借款	25,300,000.00	25,300,000.00
应付款项	48,547,519.37	48,547,519.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5,327,670.41	5,327,670.41
净资产	157,000,000.00	95,724,788.61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57,000,000.00	95,724,788.61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15 日出具的（2020）联合中和评报字第 1171 号《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合并对价分摊涉及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4 月 30 日，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有关资产评估值为 15015.80 万元，评估增值是由于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产生的。本公司收购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51% 股权系经过公开交易、公平竞价，故以购买价 8,007.00 万元为并购日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公允价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2月11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本公司以货币出资510万元、北京易二零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50万元、安徽华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50万元、江苏挚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390万元成立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为51%。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磐石村	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磐石村	污水处理	100	-	非同一控制下股权收购
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闽侯县甘蔗镇洽浦村	闽侯县甘蔗镇街心路142号(电信大楼)	污水处理	100	-	非同一控制下股权收购
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福州琅岐经济区环岛路东侧、新建凤窝隧道南侧	福州市琅岐经济区琅岐自来水厂2号办公楼103房	污水处理	100	-	投资设立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闽侯县青口镇前街	闽侯县祥谦镇澜澄村	污水处理	100	-	投资设立
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金沙村	福州市永泰县樟城镇南湖路南湖花园C区9#	污水处理	100	-	投资设立
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福州晋安区新店镇红庙岭	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洋里路16号综合楼一楼107室	垃圾渗沥液处理	100	-	投资设立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福州市马尾区	福州市马尾区湖里路21号(自贸试验区内)	污水处理	100	-	投资设立
福建海环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仍在选址中,尚未开始运营	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祥谦镇(福厦公路324国道西侧)	垃圾发电和污泥处理	100	-	投资设立

福建海环 环境监测 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 市晋安区鼓 山镇洋里路 16号综合 楼一楼 103-116室	福建省福州 市晋安区鼓 山镇洋里路 16号综合 楼一楼 103-116室	环境监测	100	-	投资设立
福建金溪 海峡环保 有限公司	1、闽清白金 工业园区； 2、闽清县梅 溪镇渡口 村，福银高 速里洋隧洞 东南侧（枣 坑里）	福建省福州 市闽清县白 中镇白金工 业区中片区	污水处理	100	-	投资设立
福建蓝园 海峡环保 有限公司	福清市江镜 华侨农场	福建省福州 市福清市江 镜镇江侨新 村华侨东路 1号华侨城 一期14号 楼201室	污水处理	100	-	投资设立
福建海峡 生态环境 科技有限 公司（原 名：福建海 环鹏鹞资 源开发有 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 市晋安区鼓 山镇洋里路 16号	福建省福州 市晋安区 鼓山镇洋里 路16号综 合楼二层 218室	污泥处置	51	-	投资设立
福建海峡 环保资源 开发有限 公司	福建省福州 市益凤山	福建省福州 市晋安区秀 峰路188号 闽台广告创 意园9#4层	渣土及建筑 废弃物处置	51	-	投资设立
福建海环 洗涤服务 有限责任 公司	福建省福州 市晋安区鼓 山镇洋里路 16号	福州市晋安 区新店镇汤 斜村（磨里） 工业区	布草洗涤	57	-	投资设立

江苏泗阳 海峡环保 有限公司	泗阳县经济 开发东区	泗阳县经济 开发东区太 湖北路 9 号	污水处理	70	-	非同一控制 下股权收购
江苏海环 水务有限 公司	盐城市大丰 区大丰港	盐城市大丰 区大丰港海 融广场 4#107	污水处理	70	-	非同一控制 下股权收购
福建海环 海滨资源 开发有限 公司	福州市长乐 区临空经济 区漳港街道 龙峰村	福州市长乐 区吴航街道 郑和东路清 家后环卫 公寓 301 室	建筑废弃物	100	-	投资设立
福建福源 海峡环保 科技有限 公司	福建省三明 市建宁县	福建省三明 市建宁县渺 溪镇闽江源 北路 10-8 号	污水处理	80	-	投资设立
福建南平 福城海峡 环保有限 公司	南平市顺昌 县	顺昌县双溪 街道井垅村 通天洋井泷 污水处厂办 公楼	污水处理	100	-	投资设立
福建北峰 海峡环保 科技有限 公司	福州市晋安 区宦溪镇、 寿山乡和日 溪乡	福州市晋安 区鼓山镇洋 里路 16 号 综合楼三层	污水处理	60	-	投资设立
福建柘荣 海峡环保 科技有限 公司	福建省柘荣 县城郊乡际 头村兴中路 30 号	福建省宁德 市柘荣县柳 城东路 220 号 6 号楼 111 室	污水处理	90	-	投资设立
福建榕樟 海峡环保 科技有限 公司	福建省福州 市永泰县城 峰镇金沙村 拱桥里 2 号	福建省福州 市永泰县城 峰镇金沙村 拱桥里 2 号	水林田湖草 水环境综合 整治与生态 修复	93.99	-	投资设立
江苏海峡 环保科技 发展有限	南京市建邺 区庐山路 168 号 9 楼	南京市建邺 区庐山路 168 号 9 楼	技术开发	51		投资设立

公司	911 室	911 室				
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福州市鼓楼区东街 123 号航空大厦 15 层	福州市鼓楼区东街 123 号航空大厦 15 层	污水处理	51		非同一控制下股权收购
福清黎阳水务有限公司	福清市瑞云路福清市融元污水处理	福清市瑞云路福清市融元污水处理厂内	污水处理		51	非同一控制下股权收购
沙县蓝芳水务有限公司	沙县水北东门校场	沙县水北东门校场	污水处理		51	非同一控制下股权收购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原名：福建海环鹏鹞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49%	-1,858,433.14		21,186,151.75
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49%	-7,585,982.69		56,502,437.38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30%	-800,930.18		34,021,403.20
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9%	303,081.97		1,283,081.97
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49%	4,217,897.81		81,147,897.81

合计		-5,724,366.23		194,140,972.11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原名:福建海环鹏鹞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6,916,940.60	109,125,552.50	126,042,493.10	50,387,348.72	32,418,100.00	82,805,448.72	13,278,241.86	106,831,536.94	120,109,778.80	38,311,913.72	34,768,100.00	73,080,013.72
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9,001,596.44	345,363,155.00	374,364,751.44	147,803,987.75	111,249,667.00	259,053,654.75	22,372,720.69	363,453,842.51	385,826,563.20	217,205,456.19	87,828,413.00	305,033,869.19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40,732,119.36	145,368,806.50	186,100,925.86	34,930,100.61	80,476,396.62	115,406,497.23	32,613,230.43	142,193,093.17	174,806,323.60	36,523,251.38	66,731,705.11	103,254,956.49

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290,721.53	14,500.29	13,305,221.82	10,686,687.19		10,686,687.19						
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23,518,461.85	116,561,306.96	140,079,768.81	9,858,369.57	20,829,858.22	30,688,227.79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原名：福建海环鹏鹞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9,974,859.48	-3,792,720.70	-3,792,720.70	9,041,449.72	10,478,885.88	-2,923,827.37	-2,923,827.37	1,047,246.68
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1,210,838.85	-15,481,597.32	-15,481,597.32	-12,323,335.30	9,167,465.23	-2,600,023.07	-2,600,023.07	68,717,946.79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6,195,307.27	-856,938.48	-856,938.48	6,297,192.83	30,010,052.04	1,039,601.47	1,039,601.47	-1,928,819.88
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731,683.05	618,534.63	618,534.63	-1,490,908.19				
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41,757,890.76	13,666,752.41	13,666,752.41	24,453,048.60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市晋安区红庙岭垃圾综合处理场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坂中路6号泰禾广场(二期)3#楼14层08室	危险废物治理	30.00	-	权益法
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福州市晋安区红庙岭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寿山乡岭头街38号福州市晋安区寿山乡企业服务中心2号楼509室	生活垃圾焚烧协同处置	40.00	-	权益法
福州市大件废弃物处置服务	福州市晋安区红庙岭	福州市晋安区寿山乡岭头街	大件垃圾(园林)处置	20.00	-	权益法

有限公司		38 号福州市晋安区寿山乡企业服务中心 2 号楼 205 室				
福州首创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市晋安区红庙岭	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寿山乡岭头街 38 号企业服务中心 2 号楼 508 室	厨余垃圾处理	20.00	-	权益法
福州市洋里生活废弃物收运服务有限公司	福州市晋安区红庙岭	福州市晋安区鼓山镇福兴大道 9 号三层 301 室-1A	生活废弃物收运服务	30.00	-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1,074,986.46	46,975,086.50	44,676,515.13	7,744,949.58
非流动资产	221,070,339.74	460,533,426.67	196,107,704.68	119,990,848.92
资产合计	252,145,326.20	507,508,513.17	240,784,219.81	127,735,798.50
流动负债	443,321.82	120,824,384.54	1,340,769.73	29,340,703.19
非流动负债	182,104,903.61	210,671,607.96	165,336,000.00	214,273.83

负债合计	182,548,225.43	331,495,992.50	166,676,769.73	29,554,977.0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9,597,100.77	176,012,520.67	74,107,450.08	98,180,821.4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0,879,140.23	66,074,608.27	22,232,235.02	39,272,328.59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0,879,140.23	66,074,608.27	22,232,244.72	27,857,128.59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0,734,539.41	6,242,383.42		857,095.31
净利润	-4,510,349.31	3,543,699.19	-132,386.93	642,821.4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510,349.31	3,543,699.19	-132,386.93	642,821.4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福州市大件废弃物处置服务有限公司	福州首创海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市大件废弃物处置服务有限公司	福州首创海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9,622,375.13	105,662,668.99	28,798,286.91	52,580,833.74
非流动资产	46,649,508.83	194,683,986.81	29,213,131.88	133,407,628.49
资产合计	56,271,883.96	300,346,655.80	58,011,418.79	185,988,462.23
流动负债	5,776,812.42	22,901,966.60	14,917,790.39	39,544,461.23
非流动负债	33,050,000.00	163,773,689.20	25,000,000.00	32,754,001.00
负债合计	38,826,812.42	186,675,655.80	39,917,790.39	72,298,462.2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7,445,071.54	113,671,000.00	18,093,628.40	113,690,000.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489,014.31	22,734,200.00	3,618,725.68	22,738,000.0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489,014.31	22,734,200.00	3,618,725.68	22,740,00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847,425.15		606,198.14	
净利润	-646,523.59	-19,000.00	4,928.4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46,523.59	-19,000.00	4,928.4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福州市洋里生活废弃物收运服务有限公司		福州市洋里生活废弃物收运服务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1,449,219.27		4,911,167.27	
非流动资产	60,247,097.25		18,870,328.37	
资产合计	81,696,316.52		23,781,495.64	
流动负债	1,310,208.13		358,444.96	
非流动负债	54,000,000.00			
负债合计	55,310,208.13		358,444.9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6,386,108.39		23,423,050.6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915,832.52		7,026,915.2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915,832.52		5,241,915.2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1,942.29		-26,949.3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942.29		-26,949.3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发行债券，金额合计为162,305.03万元（2019年12月31日：106,236.91万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2)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政府定价提供污水处理服务及垃圾渗沥液处理服务，因此受到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小。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砖及骨料制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2020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361,522,905.44元。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142,966.02.02万元（2019年12月31日：54,744.15万元），其中本集团尚未使用的短期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120,100.00万元（2019年12月31日：13,555.16万元）。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0年12月31日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52,280,924.16				352,280,924.16
应收票据	1,350,000.00				1,350,000.00
应收账款	407,939,323.62				407,939,323.62
其他应收款	8,763,928.95				8,763,928.95
长期应收款	8,287,913.94	11,242,437.42	33,381,557.56	159,339,082.67	212,250,991.59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64,000,000.00				264,0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90,017,597.63				490,017,597.63
其他应付款	25,130,395.68				25,130,395.68
应付利息	13,765,510.38				13,765,510.38
应付职工薪酬	13,376,201.68				13,376,201.68
其他流动负债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长期借款	142,503,442.55	121,350,159.12	322,578,016.33	213,314,064.27	799,745,682.27
应付债券			458,572,000.00		458,572,000.00
长期应付款	-	-	-	115,486,450.00	115,486,450.0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福州市鼓楼区东街104号(榕水大厦)	水务投资行业	212,000.00	57.55	57.5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1) 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控股股东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12,000.00			212,000.00

(2)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5,897.06	25,897.06	57.55	57.55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3、(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1)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福州民天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福州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连江县兴利水利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福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原名:福州市水务管网维护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水环境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海峡水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建海峡源脉温泉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水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市容建设开发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水质监测有限公司（原名：福建榕水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城建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建长乐海峡源脉温泉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滨海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自来水二次供水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市琅岐海峡水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闽侯县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福州水务平潭引水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上海瑞力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3）具有重要影响的子公司少数股东	其他
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福建省长希园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中信环境技术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其他
联合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
中信环境技术（广州）有限公司	其他
（4）本公司董监高	
陈宏景	其他
陈秋平	其他
林锋	其他
卓贤文	其他
魏忠庆	其他
郭超男	其他
温长焯	其他
郑丽惠	其他
沐昌茵	其他
郑路荣	其他
陈拓	其他
赵昕	其他
阮孝炎	其他
廖联辉	其他
赵若辉	其他
裴圣	其他
程晶	其他

林志军	其他
张莉敏	其他
杜朝丹	其他
吴宗鹤	其他
陈建华	其他
潘琰	其他
蔡鸿奇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福州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731,892.97	1,877,100.89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69,374.80	2,400,772.42
福州市水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43,236.70	
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132.08	
合计	/	2,450,636.55	4,277,873.3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20,073.23	571,815.53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81,529.20	561,434.51
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85,046.03	
福建海峡源脉温泉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63,670.99	
福州首创海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31,544.20	
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501,972.65	261,092.77
闽侯县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90,504.72	
福州市大件废弃物处置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4,905.66	60,141.51
福州市洋里生活废弃物收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4,905.66	56,603.77

福州市滨海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106.80	5,504.85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493.20
合计	/	2,848,259.14	1,524,086.1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福州市国有资产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573,980.60	573,980.6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及股东吴启敏及其配偶洪艳、王长芳及其配偶甫言群、叶新、王开顺	63,700,000.00	2019年5月29日	2030年5月29日	否
中信环境技术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0年10月9日	2028年10月18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5月，非全资子公司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8年期长期借款13,000.00万元（借款利率采用浮动利率，自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5%，并自起息日至本合同项下本期全部清偿之日止每12个月根据利率调整日当日的基准利率以及上述上浮比例调一次。自2021年5月29日起，借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即LPR利率加25个基点，利率浮动周期及利率调整日沿用原合同约定），以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所有的“晋安区益凤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作为抵押担保，股东按照股权比例追加担保。本公司为51%的债务本息提供担保；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为49%的债务本息提供担保；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49%的股权及其派生权益用于质押担保；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吴启敏及其配偶洪艳、王长芳及其配偶甫言群、叶新、王开顺对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49%的债务本息提供连带保证担保。

2020年1月，子公司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市大丰支行取得8年期长期借款2,000.00万元（借款利率由贷款人进行逐笔定价，具体利率以《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小企业法人授信业务借据》的约定为准，2020年到账的借款利率为4.65%），以大丰港石化园区污水处理厂项目用地及地上建筑物为抵押，以大丰港石化园区污水处理厂收费权为质押，本公司对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1,400.00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中信环境技术投资(中国)有限公司对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600.00万元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2020年12月31日，已提款861.00万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00.00	2019年6月19日	2021年6月19日	股东按出资比例借款
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9年8月28日	2020年8月28日	股东按出资比例借款
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8年12月28日	2019年12月28日	股东按出资比例借款，尚未续签借款合同
联合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9年11月29日	2029年11月29日	股东按出资比例借款
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5,000,000.00	2020年8月28日	2020年9月15日	本款项为本公司向控股股东福州水务借入的短期借款，已偿还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55.57	562.20
----------	--------	--------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中信环境技术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代垫税费	454,944.36			454,944.36
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利息		165,986.11	165,986.11	
合计	/	454,944.36	165,986.11	165,986.11	454,944.3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634,421.00	6,915.19
应收账款	福州市水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9,850.00	1,742.37	572,680.00	6,242.21
应收账款	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808,849.34	32,091.83	276,758.33	3,016.67
应收账款	福州市洋里生活废弃物收运有限公司	150,000.00	6,681.00	60,000.00	654.00
应收账款	福州市大件废弃物处置服务有限公司	153,750.00	7,037.25	63,750.00	694.88
应收账款	福州市滨海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4,320.00	46.11
合同资产	福建海峡源脉温泉股份有限公司	101,641.85	1,107.90		
其他应收款	福州市自来	85,292.58	8,102.80	85,192.58	3,705.88

	水公司				
其他应收款	中信环境技术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454,944.36	43,219.71	454,944.36	19,790.08
其他应收款	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6,703.00	13,084.47	26,703.00	7,810.63
	合计	1,941,031.13	113,067.33	2,178,769.27	48,875.65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2,025,329.25	22,057,283.80
应付账款	福州市水环境建设开发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其他应付款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33.15	1,402.20
其他应付款	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4,645,922.96	28,780,945.87
其他应付款	联合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744,719.45	226,816.67
长期应付款	联合环境水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福州富利来洗涤有限公司	789,753.66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信环境技术（广州）有限公司	6,468,486.58	
其他应付款	裴圣	9,538.50	
	合计	49,015,429.89	61,186,448.54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涉诉事项：2020年5月17日，原告张其伟起诉泗阳城东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泗阳红亿纺织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泗阳分公司、本公司子公司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泗阳三联纺织整理有限公司、泗阳海欣毛毯有限公司、宿迁市金频果纺织有限公司、江苏海欣纤维有限公司违规排放污水造成其养殖的鱼类全部死亡，申请赔偿经济损失57.12万元。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在运营期间一直达标排放且受当地环保部门的监督，因此本公司认为该诉讼事项对本公司影响较小。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6,100,314.6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6,100,314.60

利润分配方案如下：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96,835,531.33元。公司2020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8元

(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总股本 450,005,424 股, 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6,100,314.60 元 (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20.07%。

在本方案审议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 公司发生可转债转股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 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 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4 年 8 月 3 日本集团依据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于 2014 年 9 月 1 日制定企业年金管理办法, 缴费金额的计算依据为上年度工资总额。2014 年 12 月 24 日, 本集团与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国寿永信企业年金集合计划受托管理合同》。2019 年本集团向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申请变更企业年金方案, 已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得到批准。本集团根据经济效益情况决定企业年金的缴费比例, 目前缴费比例为在本集团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十二分之一范围内提取, 集团缴费部分的提取比例不超过 8%, 其中 5% 从公司经营成本列支, 在税前扣除。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四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4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污水处理业务报告分部、垃圾渗沥液处理业务报告分部、固废业务报告分部、其他业务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该分部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有所有分部收入合计10%（或者以上）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污水处理、垃圾渗沥液处理、固废业务。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污水处理业务分部	垃圾渗沥液处理业务分部	固废业务分部	其他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625,416,462.10	65,605,036.01	29,261,817.55	20,636,560.41	21,336,667.47	719,583,208.60
主营业务成本	347,101,446.04	33,332,625.06	34,390,817.98	19,872,057.25	13,633,301.19	421,063,645.14
资产总额	4,721,297,812.72	115,401,090.01	685,932,891.16	62,820,223.09	1,078,438,964.11	4,507,013,052.87
负债总额	2,397,595,321.01	14,626,992.72	496,817,824.87	21,952,119.28	481,012,170.98	2,449,980,086.90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2020年3月13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晋安区益凤山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拟追加投资20,281.06万元，其中追加一期工程投资9,416.66万元、新增年度1.5亿块空心砖的天然气隧道窑烧结砖生产线（总投资10,864.40万元）。

(2) 2020年5月21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及债券市场利率变动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有效期内分期择机发行，单笔发行期限不超过270天。在超短融资券获批后，计划在核准2年注册有效期内滚动发行。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议批准《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0]GN33号），同意注册，有效期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2020年12月24日，公司发行2020年第一期绿色超短期融资券（简称“20年海峡环保GN001”），超

短融代码 132000040，发行总额为 1.5 亿元人民币，本期超短融资券的期限为 180 天，发行价格为 100 元（每百元面值），发行利率为 3.5%（年利率），主承销商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起息日为 2020 年 12 月 25 日，兑付方式为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归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3) 2020 年 9 月 29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福州滨海新城空港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投标的议案》，2021 年 3 月 22 日本公司（联系合体牵头人）与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福建一建集团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中标福州滨海新城空港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投资估算为 18,250.27 万元，合作期为 30 年（含建设期（试运行期）和运营期）。本公司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5 天内联合其他投标各方与招标方签订相关合同。

(4) 2021 年 1 月 27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投资福州市浮村污水处理厂二期厂外配套管网工程的议案》，投资额为 5,564.64 万元，款项主要用于龙头路污水主干管道的建设以及尚未开发的城中村敷设二级污水输送管线。

(5) 2021 年 1 月 27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提保的议案》，为控股子公司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申请授信额度 13,000.00 万元提供全额担保，控股子公司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的另一股东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及全体股东为本次超出股权比例部分的担保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90 天以内（含）	1,346,391.11
90 日-180 日（含）	112,067,614.28
180-360 日（含）	167,979,768.86
1 年以内小计	281,393,774.25
1 至 2 年	400,508.33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81,794,282.5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1,794,282.58	100.00	9,802,917.89	3.48	271,991,364.69	243,368,836.66	100.00	6,541,589.86	2.69	236,827,246.80
其中：										
应收政府客户款项	280,047,383.14	99.38	9,750,193.94	3.48	270,297,189.20	242,776,824.38	99.76	6,519,031.44	2.69	236,257,792.94
应收非政府客户款项	1,746,899.44	0.62	52,723.95	3.02	1,694,175.49	592,012.28	0.24	22,558.42	3.81	569,453.86
合计	281,794,282.58	100.00	9,802,917.89	3.48	271,991,364.69	243,368,836.66	100.00	6,541,589.86	2.69	236,827,246.8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政府客户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90 天以内 (含)			
90 日-180 日 (含)	112,067,614.28	2,443,074.00	2.18
180-360 日 (含)	167,979,768.86	7,307,119.94	4.35
合计	280,047,383.14	9,750,193.94	3.4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非政府客户款项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90 天以内 (含)	1,346,391.11	14,675.66	1.09
90 日-180 日 (含)			
180-360 日 (含)			
1-2 年 (含 2 年)	400,508.33	38,048.29	9.50
合计	1,746,899.44	52,723.95	3.0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41,589.86	3,261,328.03				9,802,917.89
合计	6,541,589.86	3,261,328.03				9,802,917.8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福州市城乡建设局	280,047,383.14	1年以内	99.38	9,750,193.94
福州沪榕海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808,849.34	2年以内	0.29	32,091.83
福州市洋里生活废弃物收运有限公司	150,000.00	2年以内	0.05	6,681.00
福州市大件废弃物处置服务有限公司	153,750.00	2年以内	0.05	7,037.25
福建一建集团有限公司永泰分公司	634,300.10	3个月以内	0.23	6,913.87
合计	281,794,282.58		100.00	9,802,917.89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84,486,172.46	472,176,674.94
合计	384,486,172.46	472,176,674.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44,756,676.99
1 至 2 年	103,241,863.62
2 至 3 年	86,654,112.96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23,832.02
4 至 5 年	10,518,500.00
5 年以上	39,404,480.00
合计	384,899,465.5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381,339,182.98	443,927,322.34
股权交易保证金		24,021,000.00

代垫工程用电费、代垫维修费	3,198,974.02	3,173,974.02
押金、备用金、保证金	35,000.00	1,064,271.12
其他	326,308.59	249,791.16
合计	384,899,465.59	472,436,358.6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80,520.54	47,283.16	31,880.00	259,683.70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79,926.72	179,926.72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174.77	137,434.66		153,609.4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6,768.59	364,644.54	31,880.00	413,293.1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9,683.70	153,609.43				413,293.13
合计	259,683.70	153,609.43				413,293.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66,944,746.06	3年以内	17.39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54,115,258.88	2年以内	14.06	
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49,343,006.94	2年以内	12.82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41,299,786.19	5年以上	10.73	
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38,735,738.00	4年以内	10.06	
合计	/	250,438,536.07		65.06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36,776,100.00	1,663,400.00	735,112,700.00	616,087,600.00		616,087,6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21,092,795.33		121,092,795.33	81,690,014.19		81,690,014.19
合计	857,868,895.33	1,663,400.00	856,205,495.33	697,777,614.19		697,777,614.1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青口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福建琅岐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福建永泰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福建榕北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80,626,300.00			80,626,300.00		
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福建榕东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福建海环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福建海环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福建侯官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36,355,900.00			36,355,900.00		
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福建蓝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福建海峡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原名：福建海环鹏鹞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40,800,000.00	25,500,000.00		66,300,000.00		
福建海环洗涤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7,100,000.00			17,100,000.00		
江苏泗阳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81,321,100.00			81,321,100.00		
江苏海环水务有限公司	52,885,800.00			52,885,800.00		
福建海环海滨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福建福源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福建南平福城海峡环保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福建北峰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400,000.00			8,400,000.00		
福建榕樟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098,500.00	14,098,500.00		28,197,000.00		
福建柘荣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7,000,000.00		

公司					
江苏海峡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福建黎阳环保有限公司		80,070,000.00		80,070,000.00	
合计	616,087,600.00	120,688,500.00		736,776,1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福建深投海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232,244.72			-1,353,104.49						20,879,140.23	
福州首创	22,740,000.00			-5,800.00						22,734,200.00	

海环环保 科技有限 公司										
福州市大 件废弃物 处置服务 有限公司	3,618,725.68			-129,711.37						3,489,014.31
福州沪榕 海环再生 能源有限 公司	27,857,128.59	36,800,000.00		1,417,479.68						66,074,608.27
福州市洋 里生活废 弃物收运 服务有限 公司	5,241,915.20	2,625,000.00		48,917.32						7,915,832.52
小计	81,690,014.19	39,425,000.00		-22,218.86						121,092,795.33
合计	81,690,014.19	39,425,000.00		-22,218.86						121,092,795.33

其他说明：

详见本附注之“七、17、长期股权投资”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0,077,922.26	218,119,515.38	420,051,865.35	219,342,188.87
其他业务	7,992,750.86	2,814,619.14	2,872,192.27	1,458,587.63
合计	448,070,673.12	220,934,134.52	422,924,057.62	220,800,776.5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218.86	-299,320.6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22,218.86	-299,320.65

其他说明：

详见本附注之“七、17、长期股权投资”。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169,795.7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51,623.4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		

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584.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491,197.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4,439.88	
合计	2,390,774.4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1	0.2890	0.28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9	0.2837	0.283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陈宏景签字和公司盖章的本次年报全文及摘要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陈宏景、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廖联辉、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伟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陈宏景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4 月 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